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倪明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左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才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市政、钢铁、煤炭、流域治理以及应急污水处理等领域。公司的经营存在受宏观经济环境、以上行业政策以及经济周期影响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近几年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公司经营受到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的影响较大。但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公众的环保意识及企业的社会责任意识也在逐渐提高。近年来随着以“水十条”为代表的各项环保政策、法规的密集出台及监管部门的有力执行，对市政、钢铁、煤炭等行业的污染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因此在可以预见的将来政府和企业仍会加大对污染治理的投入，并积极采用先进的污水处理技术和设备。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环保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业内企业的竞争也日趋白热化，行业洗牌现

象日益加剧。公司发展前期客户主要来自于冶金行业，近年随着公司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和设备的推广，逐步将市场拓展到煤炭、河流湖泊景观水环境治理、市政污水处理及黑臭水体治理等领域，各竞争对手在投标时主要体现在价格竞争，竞争较为激烈。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未来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基于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积极构建以客户为导向的解决方案体系，围绕公司已有的客户基础，持续整合服务供应链，积极推进合同环境服务、工程总包、PPP、BOT等业务组合发展，加强自主创新，深化研究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并积极研究开发其他先进污水处理技术和产品，以满足客户不断增加的需求，推动公司快速发展。另一方面，公司还将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及市场变化情况，围绕核心技术和业务体系，谨慎、稳妥的选择新的业务领域进行拓展，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加强内外部资源整合，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3、PPP 业务的风险

随着国家不断推广以面向环境效果、持续采购服务为核心的 PPP 业务模式，PPP 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给公司带来了巨大的商业机会，同时也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施工、投融资、运营管理等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 2017 年 PPP 行业相关政策及规章制度的密集出台，国家已从全面鼓励 PPP 项目的发展转向风险防控和进一步规范的政策区间；环保监管政策的不断加码，也对公司建设运营不断提出新的要求。考虑到 PPP 项目具有体量大、周期长的特点，随着公司 PPP 业务的开展，可能出现政策风险、合同风险、金融风险、建设风险、运营管理风险等各类风险。基于以上风险，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增强规划设计、工程建设、运营、投融资等环节的能力，丰富产品技术类型，完善相关

产业链，提高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另一方面将强化对 PPP 项目风险识别评估，完善 PPP 项目的事前甄别和实施过程控制，以更好地参与符合公司技术特点和资金规模的 PPP 项目，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4、业务扩张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业务扩张迅速，业务领域增多且地域分布较广。在业务扩张过程中，面对的行业政策、市场竞争、业务运营管理模式均有较大差异，存在新的业务领域或市场区域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且对公司的经营和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基于此，公司将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前提下，一方面深挖现有潜力，培养引进人才，提升现有业务运营管理的精细化水平；另一方面加强战略管理及行业发展研判，选择与公司背景及行业领域相关的发展方向进行拓展，进一步提升投资管理能力，注重风险管控的同时牢牢把握市场机会。

5、应收账款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逐年扩大，公司在期末按照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虽然公司欠款客户多数为国有企业或大型民营企业，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部分客户因经济效益下滑导致资金紧张，因此存在个别项目款项在未来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可能，从而可能加大公司经营成本，影响公司收益。目前，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市政、冶金、煤炭领域，公司根据市场情况，主动放弃了一部分支付能力较差的业务，实际发生交易的客户一般都是大型企业，支付能力相对比较强；同时对欠款周期较长的客户，公司加大催款力度，应收账款风险

总体可控。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375,274,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9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环能科技	指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能德美投资	指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冶金环能	指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环能	指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装备公司	指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环能	指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德美	指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华大	指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四通环境	指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道源环境	指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环能天府	指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环能华瑞	指	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环能建发	指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环能润谷	指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环能	指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环能	指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环能	指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四通天府	指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的《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磁分离技术	指	磁分离技术是借助磁场力的作用，对不同导磁性的物质进行分离的一种技术。
超磁分离技术	指	磁分离技术的一种，通过在污水中加入磁种并进行磁絮凝反应，可对

		含非导磁性物质进行分离处理。
总包	指	建设单位将一项工程全部发包给一个承包人完成，承包人按照合同规定的设计文件包工包料，保证质量，按期完工交付使用。
托管运营	指	业主将污水处理系统设施有偿委托水处理服务商代为管理，通过专业化的外包服务，以期获得高效率、低成本的运营效果。
BOT	指	私人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一种特殊的投资方式，包括建设（Build）、经营（Operate）、移交（Transfer）三个过程。
PPP	指	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公共基础设施的一种项目融资模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环能科技	股票代码	300425
公司的中文名称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环能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cimee Sci.&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cime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倪明亮		
注册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 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5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 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cimee.com		
电子信箱	tyj@scime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益军	贾静
联系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 3 号	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 3 号
电话	02885001659	02885001659
传真	02885001655	02885001655
电子信箱	tyj@scimee.com	jjaj@scimee.com

注：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唐益军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唐益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继续留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请王哲晓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路 550 号 1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郝世明、付声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荣超商务中心 B 栋 22 层	罗贵均、刘建亮	2015 年 2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14 层	孙晓斌、颜丙涛	2016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811,195,135.40	488,013,687.90	66.22%	329,557,34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411,313.88	69,533,774.01	32.90%	52,185,68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374,074.47	61,691,252.05	57.84%	47,024,21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262,100.61	61,560,643.18	-11.86%	11,929,352.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16	0.1990	26.43%	0.17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89	0.1990	25.08%	0.17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5%	6.32%	0.13%	7.51%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609,771,239.21	2,092,685,379.42	24.71%	1,429,641,88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73,592,828.68	1,397,454,687.97	5.45%	1,073,016,858.7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6,313,082.90	241,817,778.60	138,011,031.47	335,053,24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5,867.85	38,242,004.02	12,292,471.64	42,522,70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1,302.67	38,534,979.14	15,471,699.56	44,268,69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91,894.39	46,414,401.68	-25,936,084.98	89,675,678.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12,646.68	-20,634.04	-64,368.57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69,843.69	7,968,478.76	4,461,666.68	政府补助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87,810.88	1,630,561.93	
债务重组损益	-924,795.46	-32,681.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07,060.74	1,145,733.70	128,446.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50.70	1,564,134.98	966,625.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5,552.10	242,050.86	28,215.09	

合计	-4,962,760.59	7,842,521.96	5,161,466.18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经营范围

1、工业水环境治理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是一家主要从事工业水环境处理的高新技术环保企业，公司以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为依托，通过为客户提供污水处理成套设备、运营服务、工程总包等服务来为工业领域客户提供复杂工业环境下的整体水处理解决方案。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主要通过永磁材料的强磁力实现对水体中污染物的吸附分离、打捞净化，具有处理效率高、吨水处理成本低的显著优势，非常适用于冶金油环水处理、煤矿矿井水处理等需要进行大量水体净化处理的工业领域。

2、综合水环境治理

上市以来，公司先后收购了道源环境及四通环境布局综合水环境治理业务。一方面利用道源环境在工程投资咨询及设计方面的经验，为公司提供技术咨询及设计支持；另一方面通过整合四通环境在市政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和污水处理工程方面的丰富项目经验和市场品牌，延伸水环境治理产业链，目前已形成在综合水环境处理领域涵盖前期咨询设计、专业设备生产销售、生产安装、技术应用、工程总包及运营管理的综合服务体系。同时公司加强自主技术创新，以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为依托，结合生化处理技术、生物-生态水体修复技术、膜技术等污水处理领域其他适用技术，为客户提供更为丰富的解决方案。目前已拥有多项黑臭水体治理、农村水环境综合治理、乡镇污水处理、水源地环保治理、市政污水处理等项目的成功案例。

3、离心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15年，公司成功并购江苏华大，业务领域进一步拓展。江苏华大主营业务为离心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应用范围涵盖了制药、化工、采矿、食品、制盐等多种领域，是国内离心机制造企业中应用行业覆盖面广、产品种类较为齐全的企业之一。其生产的离心机主要为定制产品，从客户对分离的工艺和要求出发，致力于设计完整、有效的过滤与分离技术整体解决方案，从技术支持、售前咨询、产品选型、生产制造、安装指导、系统调试、软件升级、修理维护及工艺优化等各个环节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

4、垃圾压缩液处理业务

2016年底，环能华瑞与四川建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环能建发，目前主要从事垃圾压缩液处理业务，报告期内落地垃圾压缩液处理项目3个、垃圾渗沥液技改项目1个。

5、市政工程建设

报告期，公司中标青岛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子公司四通环境签订EPC工程合同，其中均涉及较多市政工程建设内容。市政工程建设业务的开展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二）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

1、综合服务

综合服务是公司以技术为核心，以装备为途径，实现包括设计、生产、建设、建造、安装、售后维护、运营管理等一体化满足客户整体需求的业务模式。

2、设备生产、销售

设备生产、销售主要是指公司通过生产、销售磁分离水体净化设备和离心机设备以及相关备品备件获取利润的业务模式。

3、投资运营管理主要包含以下模式：

(1) BOT业务模式

BOT业务模式是指公司与政府授权方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按照协议要求负责水处理项目的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特许经营期结束后，将项目无偿地移交给政府。

(2) 托管运营业务模式

托管运营业务模式一般是公司与政府授权方签订《托管运营协议》，接受政府授权方委托，在一定运营期限内，为已建成的污水处理厂提供运营管理服务。

(3) PPP业务模式

PPP业务模式一般是公司与政府控制的投资实体共同投资组建项目公司，政府授权方与该项目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污水处理项目的筹资、建设及经营。

(4) EPC业务模式

EPC业务模式一般是公司与业主签订相应的总承包合同，明确承包范围、工期、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质量标准、质保期等主要条款。根据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选择合格分包商及设备供货商并组织自产设备生产供货，工程施工及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由公司负责质量管理、工期管理及安全管理。

(5) 合同环境服务模式

合同环境服务模式是指公司与业主签订相应的合同环境服务合同，依据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业主方提供水处理服务并根据处理水量收取相应服务费用。

(三) 公司的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政策驱动

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

2、下游行业转暖

近几年，公司下游的钢铁、煤炭行业受产能过剩供给侧改革影响，新增改造项目减少，整体市场需求萎缩。2016年下半年以来，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钢铁、煤炭价格有所回升，行业效益好转，企业产业升级及兼并重组同步进行，企业投资意愿加强，公司在工业水治理领域的订单量明显回升。

3、公司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能力的加强

详情请见本节“三、核心竞争力分析”部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期末股权投资 49,673,359.38 元，较上期末增加 33.89%，主要系追加对合营企业投资及对合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
固定资产	本期末固定资产 325,132,035.46 元，较上期末增加 2.71%，主要系运营项目设备转固、设备购置及在建工程转固的影响所致。
无形资产	本期末无形资产 520,243,449.87 元，较上期末减少 3.74%。
在建工程	本期末在建工程 45,837,428.01 元，较上期末增加 84.09%，主要系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及北京朝阳运营项目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水环境综合服务能力

(1) 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新技术及新工艺的研发和产业化工作，拥有自己的研发中心，并与相关科研院所保持良好的技术沟通与协作机制，主持或参与多个行业标准的编制，承担多项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重点新产品项目、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坚持持续性地技术开发和研发投入，以满足快速发展的市场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围绕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其他适用水体净化技术、离心机技术及其应用等方面开展研发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共175项，其中，发明专利55项，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技术、新产品的强力支撑。

(2) 项目执行经验优势

因水体污染源不同、需处理污水量不同、设备工作环境存在差异等多方因素，污水治理整体行业呈现较强的非标准化服务特点，在新项目的招投标过程中，客户往往非常重视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是否具备同类项目的成功执行经验，因此从业企业需具备丰富的项目执行经验能力以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公司多年来在行业领域里丰富的项目执行经验使得公司有能够满足多样化的市场需求，项目执行经验已经成为公司的重要竞争优势。

(3) 产业链综合服务优势

登陆资本市场后，公司先后通过并购重组江苏华大与四通环境、道源环境，进一步完善了产业链布局，成为了一家提供前期咨询、工程设计、专业设备生产销售、技术应用、工程总包及运营管理服务的水环境综合治理服务提供商。报告期内，公司新成立了解决方案部，从集团公司角度整合公司内外各类水环境治理技术、资源，为客户提供水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坚持以水生态文明建设为发展导向，凭借所具有的水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能力和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积极介入黑臭水体治理、流域治理、海绵城市建设等新兴领域的BOT、PPP项目，先后落地了青岛市海绵城市试点区（李沧区）建设PPP项目、南充市顺庆区舞凤山EPC项目等。同时公司积极开拓高浓度有机废水和农村污水处理市场，落地垃圾压缩液处理项目3个、垃圾渗沥液技改项目1个及多个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 资质优势

水环境服务企业所拥有的资质是公司市场竞争地位的重要体现，也是客户选择服务商的主要标准及要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具有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环境工程专项甲级、市政行业专项乙级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四川省环境污染防治工程等级确认甲级证书（水污染治理、生态修复）、四川省环境污染防治工程等级确认乙级证书（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土壤污染治理）、中国设备维修企业通用类（I类）一级资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证书（工业废水处理、生活污水一级，有机废物处理处置二级）、中国设备维修安装企业能力一级资质等涵盖环保项目工程设计、建设、运营管理、设备安装及服务的相关资质。

2、完整的产品体系及市场竞争力

(1) 完整的产品体系优势

公司顺应国家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大趋势，围绕新一代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磁加载沉淀、分散式污水处理设备、一体化供水设备、高浓度有机废水处理集成设备等新产品体系的完善与开发，丰富了以磁分离水处理技术为核心的市场产品供给端。公司生产的各类产品在技术、工艺、试制、试验到后端的调试安装均积累了丰富的产品服务经验；拥有满足不同客户个性化产品需求的能力。报告期，公司已启动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的建设，在提升公司现有产能的同

时，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

在离心机产品应用方面，江苏华大具有完整丰富的产品系列，产品应用范围涵盖了制药、化工、采矿、食品、制盐等多种领域，是国内离心机制造企业中应用行业覆盖面广、产品种类较为齐全的企业之一。江苏华大凭借产品种类丰富的优势，可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根据客户多样化需求组织生产，在涉及用户和产品的各个环节实现了有效的控制，以精益管理保证产品品质，提高产品可靠性，保证了产品质量的优良和稳定，在客户中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2）市场优势

公司通过业务整合，构建了以西南管理中心、华北管理中心、华东管理中心、华南管理中心、华中管理中心、钢铁事业部、煤炭事业部、环能建发为核心的“5+3”（5是指五个区域中心，3是指三个业务中心）全国性市场布局。在市场应用方面，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已成熟应用于冶金浊环水处理领域，成为冶金浊环水处理的优势技术，市场优势地位显著；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已实施了多个矿井水井下直接处理的项目，并结合膜分离技术综合解决客户需求，获得了用户好评；此外，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凭借占地小、处理水量大、建设成本低、见效快等优势，顺利进入黑臭水体治理市场且在截污领域形成了较大优势，并通过创新合同环境服务模式，在北京、天津、深圳等一线城市，以及江浙地区实施了多个成功案例，为国内其他城市的推广带来很好的示范效应，成为目前国内率先将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和设备成功应用于水环境治理领域的企业。

3、独具魅力的企业文化和团队优势

（1）人才团队优势

作为以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驱动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优秀的人才团队，主要核心人员包括科研人员、工程技术人员、营销业务人员、管理人员等，其中本科以上占比28.66%，且均具有长期的相关行业从业经历，拥有丰富的研发、市场、管理及后台服务经验。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不断完善人才激励和绩效考核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的换届选举，实现了平稳过渡，并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向含高管在内148名激励对象授予406.30万股限制性股票，将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助于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同时通过各类项目实施的历练和多种形式的培训，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水平，促进员工职业发展，公司为员工的发展提供了多元化的通道及成长机会，到目前为止，已吸引了多位中高层的技术、营销和管理人才加盟公司团队。

（2）企业文化优势

“尊信厚德、创新自强、遵纪守法、共创共赢”一直是公司秉承的企业文化与核心价值观，为此，公司始终专注于污水处理技术及设备的研制、优化和创新，力求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性和适用性，并不断创新服务模式，为我国水环境污染治理贡献力量。在企业文化的引领下，公司吸引和团结了一批敢于实干、责任心强的技术、营销和管理人才，企业与员工共同进步、共同发展，为体现公司装备产品所具有的内在文化价值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钢铁、煤炭价格回升，下游行业效益好转，相关项目信息增多；同时受益于环保政策的压力与监管措施的严格执行，水环境治理市场需求旺盛。报告期，公司紧紧抓住机遇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一方面巩固磁分离技术在冶金油环水处理领域的领先优势，同时进一步扩大离心机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全面拓展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及相关适用技术在煤矿矿井水处理、水环境治理、市政污水及其它水处理领域的大规模应用。2017年度，公司订单量增长明显，实现了公司收入及利润的大幅增长。

1、市场开拓

报告期，公司紧紧抓住发展机遇，根据企业发展需要，相继成立了四通天府、江苏环能、武汉环能三家子公司，并通过业务整合，构建了以西南管理中心、华北管理中心、华东管理中心、华南管理中心、华中管理中心、钢铁事业部、煤炭事业部、环能建发为核心的“5+3”全国性市场布局。在巩固原有工业领域和离心机市场份额的同时，公司继续深耕城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市场，积极布局市政污水处理、黑臭水体治理、流域治理、海绵城市建设等新兴市场，先后落地了青岛市海绵城市试点区（李沧区）建设PPP项目、南充市顺庆区舞凤山EPC项目等。同时，公司积极开拓高浓度有机废水和农村污水处理市场，落地垃圾压缩液处理项目3个、垃圾渗沥液技改项目1个及多个农村污水处理项目。报告期，在各部门的协同努力下，公司订单量快速增长，新签订单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近80%，产品的销售数量和生产数量均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其中环保装备的销售数量同比增长58.11%，营业收入再创新高。

2、技术研发

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必须依赖于新产品、新技术。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客户需要，确定研发方向，形成研发战略，开展研发工作。报告期，公司围绕新一代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离心设备、分散式污水处理设备、一体化供水设备等产品不断进行优化改进，从技术、工艺、试制、试验到现场服务开展工作，丰富了以磁分离水处理技术和离心技术为核心的市场产品供给端。核心设备的不断技术更新有利于保证公司在行业领域中的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围绕磁加载沉淀、黑臭河湖治理复合技术、磁性生物载体、中水深度处理等技术开展研发工作，以满足黑臭水体治理、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等市场需求，满足用户对安全、清洁、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的要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专利175项，其中发明专利55项。

3、管理团队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到期换届选举工作，在董事会指导下，公司管理团队各成员各司其职，积极调动公司全体员工为共同的目标努力。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向148名激励对象授予406.30万股限制性股票，将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助于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公司经营稳定，内部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4、应收账款管理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逐年扩大。为强化应收账款管理，确保应收账款的规模和风险可控，公司成立了专门部门，并制定了相应制度，规范应收账款管理的原则和程序。在对账期较长的应收款项加强催收的同时，从强化制度执行和把控合同方信用的角度，双管齐下地做好应收账款管理工作。报告期清收老欠款（项目质保期到期后满18个月而未收回或诉讼时效剩余不足9个月的合同应收款）近4000万元。

5、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119.51万元，同比增长66.22%；公司营业成本46,912.83万元，同比增长67.03%；销售费用9,015.61万元，同比增长49.59%；管理费用9,683.68万元，同比增长38.73%；利润总额11,301.52万元，同比增长4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41.13万元，同比增长32.9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60,977.12万元，同比增长24.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47,359.28万元，同比增长5.45%；股本37,527.48万元，同比增长102.19%。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关于新技术或新工艺情况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研发投入”部分。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0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11,195,135.40	100%	488,013,687.90	100%	66.22%
分行业					
环保行业	594,095,589.59	73.24%	291,852,640.05	59.81%	103.56%
离心机制造业	211,354,307.35	26.05%	191,560,765.15	39.25%	10.33%
其他	5,745,238.46	0.71%	4,600,282.70	0.94%	24.89%
分产品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309,764,832.99	38.19%	149,127,666.28	30.57%	107.72%

运营服务	169,044,929.64	20.84%	137,058,542.66	28.08%	23.34%
离心机及配套	211,354,307.35	26.05%	191,560,765.15	39.25%	10.33%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	56,598,298.18	6.98%	5,666,431.11	1.16%	898.84%
市政工程建设	58,687,528.78	7.23%			
其他	5,745,238.46	0.71%	4,600,282.70	0.94%	24.89%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70,535,646.22	21.01%	111,458,056.45	22.84%	53.00%
华东地区	253,128,795.14	31.20%	164,227,183.16	33.65%	54.13%
华南地区	46,614,584.82	5.75%	52,702,256.41	10.80%	-11.55%
华中地区	51,653,404.76	6.37%	23,861,111.03	4.89%	116.48%
东北地区	10,022,756.43	1.24%	11,358,580.39	2.33%	-11.76%
西北地区	59,054,122.55	7.28%	38,589,369.84	7.91%	53.03%
西南地区	213,063,392.40	26.27%	79,309,677.60	16.25%	168.65%
国外销售	7,122,433.08	0.88%	6,507,453.02	1.33%	9.4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环保行业	594,095,589.59	336,743,247.58	43.32%	103.56%	122.47%	-4.82%
离心机制造业	211,354,307.35	131,250,496.15	37.90%	10.33%	4.23%	3.64%
分产品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309,764,832.99	161,870,258.61	47.74%	107.72%	104.42%	0.84%
运营服务	169,044,929.64	108,112,701.58	36.04%	23.34%	49.79%	-11.30%
离心机及配套	211,354,307.35	131,250,496.15	37.90%	10.33%	4.23%	3.64%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70,535,646.22	115,968,005.83	32.00%	53.00%	92.49%	-13.95%
华东地区	253,128,795.14	138,671,806.38	45.22%	54.13%	38.98%	5.97%
西南地区	213,063,392.40	120,314,295.96	43.53%	168.65%	205.98%	-6.89%

注：报告期公司运营服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部分运营项目进水量减少，进水水质较差，药剂成本上升；公司进一步加大安全投入力度，完善生产现场安全防护设施。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环保行业	销售量	套	117	74	58.11%
	生产量	套	216	104	107.69%
	库存量	套	98	39	151.28%
	转固量	套	40	33	21.21%
离心机制造业	销售量	台	1,169	1,042	12.19%
	生产量	台	1,253	976	28.38%
	库存量	台	221	137	61.3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3 年开始向客户提供合同环境运营服务，该类业务使用公司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为客户提供水体净化服务，并向客户收取运营服务费，因此，公司根据运营服务合同将相应的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转为固定资产，并以此向客户提供运营服务。2017 年公司环保行业订单增长，销售量和生产量均出现较大幅度上涨，由于部分订单还未验收，库存量上涨。2017 年公司离心机制造业销售量、生产量均增长，所以库存量上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3	20,487.81	3	20,487.81			2	6,400.43	2	14,087.38
合计	3	20,487.81	3	20,487.81			2	6,400.43	2	14,087.38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	订单金额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金额（万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			

名称	(万元)		度	(万元)	(万元)	元)	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 投资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 资金额(万 元)	数量	运营收入 (万元)
BOT	2	4,307.83	1	2,200	1	2,107.83			2	3,734.36	573.47	8	4,717.13
O&M												6	1,297.59
BOO	6	598.48	5	282.48	1	316						15	6,848.19
PPP	3	35,158.48	1	6,894.53	2	28,253.95	1	25,118	2	8,561.92	1,468.56	1	951.17
合计	11	40,054.79	7	9,377.01	4	30,667.78	1	25,118	4	12,296.28	2,042.03	30	13,814.08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 (万元)	确认收入 (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 元)	营业利润(万 元)	回款金额 (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部在手订单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金额(万元)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44,815.71
运营服务	35,413.17
离心机及配套	13,717.38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	20,291.34
合计	114,237.60

注: 1、除上述订单外,处于施工期的 BOT/PPP 类订单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14338.31 万元。

2、运营服务类订单的运营期限不等,主要为 1-3 年,根据合同单价和设计水量预计剩余运营期的收入金额。

3、市政污水投资运营类订单签订有运营期限的,根据合同单价和设计水量剩余运营期的收入金额,无固定运营期限的,按合同单价和设计水量预计运行一年的收入金额。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 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直接材料	151,356,393.22	32.26%	72,762,201.39	25.91%	108.02%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直接人工	4,965,202.39	1.06%	2,926,588.90	1.04%	69.66%
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套	制造费用及其他	5,548,663.00	1.18%	3,495,373.27	1.24%	58.74%
运营服务	直接材料	60,984,610.34	13.00%	37,337,994.63	13.29%	63.33%
运营服务	直接人工	18,416,554.75	3.93%	15,347,633.61	5.46%	20.00%
运营服务	折旧及其他	28,711,536.49	6.12%	19,492,638.57	6.94%	47.29%
离心机及配套	直接材料	100,291,480.43	21.38%	90,819,925.31	32.33%	10.43%
离心机及配套	直接人工	22,002,863.36	4.69%	23,987,965.06	8.54%	-8.28%
离心机及配套	制造费用及其他	8,956,152.36	1.91%	11,116,180.55	3.96%	-19.43%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	直接材料	6,709,570.78	1.43%	484,133.35	0.17%	1,285.89%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	直接人工	7,468,039.63	1.59%	178,057.48	0.06%	4,094.17%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	折旧及其他	15,635,869.90	3.33%	2,883,718.56	1.03%	442.21%
市政工程建设	直接人工	10,325,708.29	2.20%			
市政工程建设	直接材料	13,231,188.29	2.82%			
市政工程建设	其他	13,389,910.50	2.85%			
其他	折旧及其他	1,134,559.92	0.24%	40,532.61	0.01%	2,699.13%

说明

由于2016年四通环境的合并期间为12月，故市政污水投资运营业务在报告期增长较大。报告期，四通环境新签订EPC工程合同，开展市政工程建设业务，2016年无可比数据。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经无锡市新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于2017年6月1日，领取91320214MA1P44Q26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册地：无锡市新吴区梅村新洲路210号；法定代表人：文世平。截至2017年12月31日合计收到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金300万元。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6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2、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经武汉市江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成立于2017年12月5日，领取91420103MA4KX86K6N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册地：武汉市江汉区泛海国际SOHO城（一期）2栋5层1室；法定代表人：罗勇。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金。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12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3.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经金堂县市场和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于2017年4月27日，领取91510121MA6CP2NN5N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500万元，由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认缴80%，成都天府水城城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认缴20%；注册地：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成金大道2872号；法定代表人：王梅。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全额收到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金。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2017年4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1,573,457.9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1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金堂县水务局	44,947,318.18	5.54%
2	云岩区生态文明建设局	38,225,918.21	4.71%
3	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32,491,234.66	4.01%
4	杭州余杭水务有限公司	30,646,451.26	3.78%
5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25,262,535.67	3.11%
合计	--	171,573,457.98	21.1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7,211,795.7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9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河北建设集团天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243,243.24	5.47%
2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865,324.81	2.49%
3	江苏博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772,649.57	2.48%
4	宁波市海曙京宇磁性材料厂	11,772,188.80	2.28%
5	巩义市益民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11,558,389.32	2.24%

合计	--	77,211,795.74	14.96%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0,156,122.00	60,269,087.03	49.59%	主要由于报告期公司业务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96,836,820.00	69,800,264.88	38.73%	主要由于报告期公司业务增长及四通环境并入所致（合并日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
财务费用	14,294,088.36	-1,284,186.11	1,213.09%	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为取得技术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持续进行大力的研发投入，并取得了一定的研发成果。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及进展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及拟达到目标	进展情况
1	新一代磁分离水体净化成套设备	通过对关键材料的创新升级、核心部件的集成换代、生产过程的精密操控、工艺参数的优化调整，实现成套设备性能更稳定，运行成本更低的目的，保证公司在磁分离水处理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关键材料的更新已通过示范工程验证，推广应用。主编行业标准，推动行业技术进步。
2	应急超磁水体净化集成设备	结合新一代磁分离设备开发成果，进行模块化组装、设备集成研究，实现设备轻量化、集成化、功能多元化、核心单元模块化，降低设备制造成本、缩短制造周期、增大设备产能。可快速响应突发水污染事故处理、水环境治理与保持、黑臭水体快速治理需求。	已完成多个系列设备的模块化生产制造，批量化市场应用。
3	磁性生物载体	针对生化处理效率提升需求，结合我公司磁技术研发及应用基础，开展磁性生物载体开发与应用研究。基于复合高分子配方和耦合加磁技术，开发亲水性磁性悬浮填料，优化载体的生物亲和性和流体特性，缩短挂膜周期、增加挂膜生物量，提高处理效率。	载体配方改良、材料性能优化应用研究、推广应用。
4	磁混凝沉淀技术	基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需求，开展磁加载沉淀技术及关键设备的开发及应用研究，结合高效复配除磷混凝剂的筛选与组合研究，开发出适用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的磁混凝沉淀关键设备及应用技术，可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	关键设备标准化生产，形成多个系列设备，批量化市场应用。参与行业标准编制，推动行业技术进步。
5	MagBR-MBBR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开	基于村镇污水水量小、浓度高、分布分散、运行条件低等特点，通过对污水生化处理填料、反应器、运行参数	形成多个系列标准化产品，批量化市场应用。

	发	的研发和优化,开发出适用于村镇污水处理的低成本高性能成套设备,可广泛应用于分散式村镇污水处理领域。	
6	MagBR-SMBR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开发	针对于重点区域要求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进一步降低的需求,结合磁性生物载体开发的成果,与膜生物反应器耦合应用,开发高效一体化膜生物处理设备,出水达到地表类IV类水质标准,满足重点区域分散式污水处理需求。	形成多个系列标准化产品,批量化市场应用。
7	黑臭河湖治理复合技术工艺研发	针对目前黑臭河湖污染源复杂,水量大,污染物浓度高的特点,通过超磁与高效生化复合处理技术工艺的研发,开发出适用于黑臭河湖水及溢流直排污水的新型技术工艺,实现溶解态污染物的去除,出水可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的要求。	完成示范工程建设,推广应用
8	新型污水厂中水深度处理技术工艺研发	基于目前水环境水质要求与污水厂排水的水质差距,进行中水的深度处理技术工艺的研发,以实现在较好的经济效能下,提升中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IV类要求。	示范工程建设中,参数收集研究。
9	一体化供水设备开发与应用	针对当前农村用水现状及农村饮用水安全的需求,研究开发处理工艺简单化、操作智能化、集成一体化的移动供水设备,及时、稳定、低成本的为村镇地区提供卫生、安全的生活饮用水。	中试研究、推广应用
10	水污染原位应急处理技术体系与产品开发	针对复杂河道突发重金属、有毒有害危化品污染应急处理需求,研究开发具有针对性的高效快速应急处置技术以及操作简单、可移动性强、大处理量、耐冲击的原位应急处理设备,实现突发性水体污染的快速应急处置。	完成产品调研、方案论证,研发试制。
11	反渗透技术在煤矿井下的应用	针对煤矿对井下用水水质要求逐步提高的实际情况,利用反渗透技术对煤矿探放水、采空废水进行深度处理后再利用。	优化设计,完善工艺,正在工程化推广中
12	变频恒压供水在矿井下的应用	基于充分利用地下水资源,做到废水再利用,减少排水费用的目的,开展变频恒压供水系统在矿井下的应用研究,有效控制矿井排水成本。	建立了示范工程,正全面推广应用
13	磁分离工艺在煤矿矿井水处理领域的应用优化	针对煤矿矿井水的水质特点和处理要求,为提升磁分离工艺的处理效果、降低设备损耗,对工艺前端的预沉系统和药剂投加泵进行改进优化	预沉系统改进设计已经完成,准备进行工程验证,药剂投加泵的改进建立了示范工程,正全面推广应用。
14	磁分离工艺在煤矿矿井水处理领域的应用优化2	针对PAC、PAM化药箱电机、减速机多等特点,加入风力沸腾扰动,减少电机、减速机故障点;中专池、污泥池物料易板结,加入风管,沸腾扰动,均衡渣浆泵进料,减少故障点。	预沉系统改进设计已经完成,准备进行工程验证,药剂投加泵的改进建立了示范工程,正全面推广应用。
15	LGZ1250NF-B 立式刮刀卸料(自动清除残余滤饼)离心机	在参考国外先进技术、工艺和方案的同时,结合国内的需求能力和我公司的技术能力,开发领先国内同行业、达到国外先进水平的LGZ...F型平板密闭防爆大翻盖刮刀下卸料离心机,将满足市场需求,可扩大原型号产品的市场份额,前景广阔。	完成

16	卧式螺旋卸料沉降过滤离心机的研发	卧式螺旋卸料浓缩过滤离心机主要适用于化工、食品、盐、采矿、制药、环保等领域。这些行业密闭防爆卧式离心机特点在露天、潮湿、有腐蚀性恶劣环境下长期工作,对可靠性、耐腐蚀性方面的要求比一般的设备要高。根据化工行业中防止挥发性性气体、酸性气体及挥发性有机气体等造成的大气污染,我公司设计人员在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通过对国内市场的调研,开发适合化工、食品、盐、采矿、制药、环保产品的卧式螺旋卸料浓缩过滤离心机。	完成
17	LWFX355N全密闭隔爆卧式离心机	LWFX型密闭防爆卧螺沉降离心机是采用液压差速器实现卸料功能,采用特殊的密封设计实现防爆功能,向心泵设计实现了实时调节沉降长度以达到理想分离效果的目的。具有低成本维修方便、卸料自动补偿,结构紧凑,占地面积小、安装方便、保养简单,易损件—螺旋外缘喷涂高含量碳化钨硬质合金,大大提高耐磨性使用寿命成倍提高等特点,是固液分离的最佳设备。	项目设计中(试制中)
18	智能型的PLD系列产品+智能控制离心机的研发	智能型的PLD...+智能控制离心机应用集散控制技术(DCS)、PLC编程技术、故障诊断技术,集成反应、离心、流体与粉体输送、干燥等主要系统,实现自动化、智能化控制水平的离心机,使设备在操作使用上智能化、日常维护及修理的工作简单化,保证我公司在该类机型市场销售的优势。	完成
19	PQFB800NY平板式全翻盖上卸料洁净离心机	PQFB...型离心机是平板全翻盖人工上卸料间歇操作过滤式密闭离心机,该离心机结构简单,性能可靠,操作、维修方便,过滤时间可随意掌握,滤渣能充分洗涤,固相颗粒不被破坏,滤袋清洗方便。对于我国化工、制药、食品的飞速发展有重要作用,具有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完成
20	NG1600全自动立式浓缩过滤离心机	NG浓缩过滤拉袋自动离心机集成沉降离心机的沉降性能、立式过滤离心机的过滤与洗涤功能、刮刀卸料功能、拉袋清除残余滤饼功能,低浓度料浆经高分离因数沉降后,得到浓缩,液相排出,固相直接进入立式过滤式离心进一步过滤,并可对滤饼进行洗涤、脱液后,刮刀将滤饼刮下从下部卸出,拉袋动作将残余滤饼清除。	试制
21	GK系列洁净型卧式刮刀离心机	该项目目标产品主要广泛应用于化工、食品、轻工、制药、淀粉等行业,对含粗、中、细颗粒的悬浮液均适用。目前国内卧式刮刀离心机在传动部件与分离腔的密封采用机械密封,机械磨损后产生泄漏,一方面是物料进入传动部件,对传动轴产生腐蚀现象,另一方面润滑油向外泄漏,对物料造成污染。针对上述问题,开发洁净型卧式刮刀离心机,具有密封性能好,分离因素高,生产能力大等优点。提高卧式刮刀离心机使用性能,满足生产需求。同时大型号机型的系列化,将在很大程度上替代进口产品,有很大的市场前景	完成

22	LLWS 型双锥浓缩过滤离心机	<p>对于LLWS型卧式螺旋卸料浓缩过滤型离心机的创新设计，我们根据国内外先进技术，参照国外相关资料，通过市场调研，同时根据LLWZ型卧式螺旋卸料沉降过滤离心机的结构特点和成熟经验而定的。</p> <p>近年卧式螺旋浓缩过滤型离心机的销售统计及销售人员的信息显示，目前国内外对该机型的离心机需求量非常大，而且广大用户对离心机性能、质量、安全性及可操作性非常关注和重视。</p>	完成
23	GKF1350N 穿墙型卧式刮刀离心机	<p>该机集穿墙式设计、在线清洗、原位杀菌、滤网再生、氮气保护、PLC可编程程序与人机界面联合控制等多种技术于一身，又是绿色产品，在国内尚属首创。其技术性能与国外产品相比，在灵敏度与稳定性、分离效果与可靠性方面，都比较接近，在结构与安装上都具有明显的优越性。该机经济效益突出，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其综合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主要技术水平和产品性能指标达到当前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p>	完成
24	GKH1250NK 虹吸穿墙型离心机	<p>该机集穿墙式设计、整体焊接机座、氮气保护、机电液联合控制、PLC可编程程序与人机界面联合控制等多种技术于一身，又是绿色产品，国内领先。其技术性能与国外产品相比，在灵敏度与稳定性、分离效果与可靠性方面，都比较接近，在结构与安装上都具有明显的优越性。该机经济效益突出，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其综合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p>	完成
25	GK1250NQ 卧式刮刀拉袋卸料离心机	<p>GK...NQ卧式刮刀拉袋卸料离心机自动清除残余滤饼层，整体焊接机座、氮气保护、机电液联合控制、PLC可编程程序与人机界面联合控制等多种技术于一身，又是绿色产品，国内领先。其技术性能与国外产品相比，在灵敏度与稳定性、分离效果与可靠性方面，都比较接近，在结构与安装上都具有明显的优越性。该机经济效益突出，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p>	项目试制中
26	PAUT1600NG 平板立式刮刀自动下卸料离心机	<p>PAUT...NG平板立式刮刀自动下卸料离心机适用于含固相颗粒的悬浮液介质的洗涤和固、液相分离，也适用于含结晶状固相的介质的固液相分离，用途及其广泛。常用于石膏，硫酸铵、芒硝、硫酸铁、硫酸铜、硫酸镍、氯化钾、醋酸、硼砂、苏打、橡胶添加剂、染料、淀粉、制糖、维生素、抗生素、除草剂、驱虫剂、铜、锌、铝、排酸石膏、金属精制、净水污泥、下水污泥及其它各种药品的处理等。本项目的实施，旨在提高产品在防爆防腐场合的使用效果，同时，技术的改进也可用于变通PAUT产品的结构中，以提高产品的使用寿命及稳定性和安全性。通过本次结构及性能的改进，全面提升产品的技术并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在原有的销售渠道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市场，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p>	完成

27	DL352 叠螺污泥脱水机	叠螺污泥脱水机可广泛用于市政污水处理工程以及石化、轻工、化纤、造纸、制药、皮革等工业行业的水处理系统，从其工作原理、结构及技术参数等综合评定，无论是产品功能还是安全性能等方面完全可以替代目前国内的带式脱水机、板框式脱水机、离心脱水机，对生物处理池的剩余污泥，加压气浮的含油污泥，家禽业的废水等各种各样的活性污泥，都发挥其高性能的特点。而且运行成本低，功效高，是国家强力推行节能减排的好项目，可为用户创造可观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项目试制中
28	LLW800 卧式螺旋卸料过滤离心机	本产品结构创新的主要目的就是提高该产品的性能、质量、安全性及可操作性，提高本产品在国内外销售市场及知名度。拓展离心机的使用范围，节省能源，提高生产效益，改善环境质量，为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1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510296053.7	一种磁性陶瓷盘及其生产工艺	发明	2015.06.02
2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621049330.0	一种稀土磁盘分离净化设备用磁盘结构	实用新型	2016.09.12
3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621050350.X	一种旋转挤压式过滤设备的密封组件	实用新型	2016.09.12
4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621132045.5	一种气力提升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0.18
5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621312368.2	一种磁分离回收器	实用新型	2016.11.29
6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 201730113079.3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外观设计	2017.4.7
7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720268982.1	一种基于RTU的智能MBBR水处理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7.3.20
8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720351887.8	一种超磁分离磁种悬浮物液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7.4.6
9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720355863.X	一种砂石骨料加工废水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7.4.6
10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L201720518668.4	压裂返排液水处理设备	实用新型	2017.5.11
11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ZL201410850847.9	带刮刀装置的卧式离心机	发明	2014.12.31

12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ZL201410851477.0	进料防回流的卧式离心机	发明	2014.12.31
13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ZL201410326478.3	离心机中的主轴部件	发明	2014.07.09
14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710594133X	一种离心机转鼓内布料的控制方法	发明	2017.7.20
15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7105941414	一种离心机的滤饼破碎输出装置	发明	2017.7.20
16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7208822395	一种离心机的滤饼破碎输出装置	实用新型	2017.7.20
17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7105941382	一种拉袋离心机的滤袋安装结构	发明	2017.7.20
18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7208822380	一种拉袋离心机的滤袋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17.7.20
19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7208822408	立式刮刀下卸料离心机转鼓用滤片及基于其的离心机转鼓	实用新型	2017.7.20
20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7105941306	一种离心机的振动保护方法	发明	2017.7.20
21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7105941433	一种离心机门盖自动锁紧装置	发明	2017.7.20
22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7208822817	一种离心机门盖自动锁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17.7.20
23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ZL201620901476.7	一种调节型微孔	实用新型	2016.08.19
24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ZL201620901480.3	一种填充式微孔曝气器	实用新型	2016.08.19
25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ZL201620942146.2	一种含废气处理系统的污水处理池	实用新型	2016.08.25
26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ZL201621001656.6	一种水砂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8.31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5	110	9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90%	12.40%	12.25%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258,373.59	16,834,643.75	13,217,884.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2%	3.45%	4.0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500,153.88	485,488,763.21	5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238,053.27	423,928,120.03	6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2,100.61	61,560,643.18	-11.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2.91	55,300.00	-70.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36,274.42	244,253,502.77	-5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19,791.51	-244,198,202.77	56.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741,370.00	180,867,098.98	113.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380,082.78	51,337,406.86	28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61,287.22	129,529,692.12	47.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263,518.46	-52,942,190.40	364.9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订单增加引起的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前期收购子公司本报告期内无收购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贷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573,359.38	2.28%	主要系对合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24,252,550.37	21.46%	主要系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4,451,510.24	3.94%	主要系政府补助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6,552,916.44	5.80%	主要系债务重组损失及 9.29 事件赔偿支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5,778,047.83	15.17%	250,449,971.49	11.97%	3.20%	主要系回款增加以及融资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55,838,025.36	17.47%	371,077,251.05	17.73%	-0.26%	
存货	349,365,032.22	13.39%	225,121,058.11	10.76%	2.63%	主要系公司在手订单增加从而导致存货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9,673,359.38	1.90%	37,100,000.00	1.77%	0.13%	主要系追加对合营企业投资及对合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影响所致。
固定资产	325,132,035.46	12.46%	316,555,045.72	15.13%	-2.67%	
在建工程	45,837,428.01	1.76%	24,900,101.34	1.19%	0.57%	
短期借款	290,000,000.00	11.11%	110,090,000.00	5.26%	5.85%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营运资金需求增加从而增加了流动资金贷款。
长期借款	45,900,000.00	1.76%	76,100,000.00	3.64%	-1.88%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划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502,830.59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无形资产	47,140,885.93	抵押给银行的抵押物（注1）
房屋建筑物	75,070,428.73	抵押给银行的抵押物（注1）
大邑县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注2）
大邑四通100%股权	-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注2）
南溪四通100%股权及其派生权益	-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注2）
合 计	128,714,145.25	-

注 1：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笋塘支行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签订了编号为 2116 综-015 的《综合授信协议》，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协议约定以环能装备拥有的位于金堂淮口工业园区节能环保产业园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进行抵押，环能装备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笋塘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116 综抵-015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权属证明名称、编号为“川（2017）金堂县不动产权第 0012176 号”，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土地使用权账面余额为 53,569,188.48 元，账面价值为 47,140,885.93 元，房屋建筑物账面余额为 86,722,706.21 元，账面价值为 75,070,428.7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环能科技与光大银行存在未结清应付票据，授信期将延至最后一笔业务结清之日，抵押期限不短于主合同项下的受限期限。

注 2：水厂收费权及股权质押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长期借款注释”。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1,500,000.00	333,940,000.00	-81.5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首次公开发行	24,420.8	99.45	24,572.65				0	无	
2015	非公开发行	19,137.5		19,137.5				0	无	
2016	非公开发行	16,221.65	3,518.65	14,935.36				1,311.67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59,779.95	3,618.1	58,645.51	0	0	0.00%	1,311.6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00万股，发行价格为15.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7,378.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975.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4,403.0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会字（2015）第1633号《验资报告》验证。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88号《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吴志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宝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冀延松、李游华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498,63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11月18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数量为9,498,631股，发行价格为21.9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84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501.06万元，净额人民币19,338.94万元存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上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会字（2015）第5964号）审验确认。

3、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85号《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经核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7,421.65万元。截至2016年12月26日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439,166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0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421.6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96.31万元，净额人民币16,225.33万元存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上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会字（2016）第6408号）审验确认。

(二) 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1、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累计使用24,572.65万元，其中：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17,381.59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累计投入2,352.33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4,838.73万元，实际使用金额共计24,572.65万元。累计使用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4,403.00万元的差额169.65万元是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2、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累计使用19,363.60万元。其中：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华大离心机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大）50%股份的现金对价19,137.50万元，支付中介费用65万元，节余募集资金136.44万元及利息共161.10万元（小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的1%），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9,338.94万元的差额24.66万元是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59.35 万元是江苏华大原股东承诺效益保证金 953.13 万元及其利息。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4,935.36 万元。其中：用于支付收购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环境）32.50% 股份的现金对价 10,725.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偿还四通环境借款 691.71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518.65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 1,289.97 万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11.67 万元的差额 21.70 万元系利息收入 7.28 万元以及尚未支付的代垫印花税 13.52 万元、代垫股票登记费 0.9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22,045	22,045	23.63	17,381.59	78.85%	2016 年 06 月 30 日	1,680.84	是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375.8	2,375.8		2,352.33	99.0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收购江苏华大	否	19,137.5	19,137.5		19,202.5	100.34%		3,984.77	是	否
收购四通环境	否	10,725	10,725		10,725	100.00%		2,444.86	不适用	否
四通环境大邑县污水处理厂项目	否	1,287.09	1,287.09	1,287.09	1,287.09	100.00%	2016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四通环境南溪区江南镇、留宾乡、汪家镇、石鼓乡、裴石乡、黄沙镇污水处理厂项目	否	1,999.56	1,999.56	713.27	713.27	35.67%			不适用	否
偿还四通环境借款项目	否	2,210	2,210	1,518.29	2,210	100.00%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64.35	75.82	4,999.83	104.9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9,779.95	64,544.3	3,618.1	58,871.61	--	--	8,110.47	--	--
超募资金投向										
其他										
合计	--	59,779.95	64,544.3	3,618.1	58,871.61	--	--	8,110.4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受外部经济环境和公司业务布局调整等因素影响，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较原计划相比进度有所滞后。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分具体项目)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调整后，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拟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建成投产，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6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由于公司业务布局调整，同意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调整。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 8,744.14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1,188.71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9,932.85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 3852 号鉴证报告。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7 日止，四通环境大邑县污水处理厂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3,659.46 万元；四通环境南溪区江南镇、留宾乡、汪家镇、石鼓乡、裴石乡、黄沙镇污水处理厂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1,687.41 万元；偿还四通环境借款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2,813.41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配套资金 3,518.6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6）第 6488 号鉴证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对四通环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7,357.96 万元，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受未采购部分机加工设备等因素影响，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762.91 万元（含利息收入 135 万元），占该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 21.61%。2016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762.91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 4,762.9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本期公司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尾款 23.63 万元，节余金额 75.8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已全部注销完毕。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非公开

	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9,202.50 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 161.10 万元(含利息收入 24.66 万元)(小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的 1%),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 161.10 万元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节余募集资金 161.1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本报告披露事项外,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应披露但未披露的问题及其他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备制造、销售	60,000,000.00	442,492,166.13	327,466,937.57	222,444,022.36	46,851,319.75	42,216,130.25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备制造、销售	50,000,000.00	314,260,265.22	211,113,282.79	156,539,423.02	19,056,808.97	16,808,372.77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政污水处理及运营	208,600,000.00	595,916,014.64	220,320,159.43	112,249,588.80	20,655,174.13	25,009,039.8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环能德美境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有利于拓展市场布局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新设	有利于 PPP 项目执行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有利于拓展市场布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9月，注册资本6000万元，持股比例100%，注册地址：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勤星路8号，主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离心机及其配件，过滤与分离系统，工程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7年江苏华大实现营业收入222,444,022.36元、净利润42,216,130.25元
- 2、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9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持股100%，注册地址：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节能大道16号，主要从事磁分离水体净化成套设备的生产，为公司新建设的生产基地，于2014年陆续建设投产，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156,539,423.02元，实现净利润16,808,372.77元。
- 3、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0月，注册资本20860万元，持股65%，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33号，主要从事市政污水处理、相关技术开发及咨询、环保技术及产品的研发、销售等，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112,249,588.80元、净利润25,009,039.87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将生态文明建设提到前所未有的战略高度，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政策方面相继出台了《环境保护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意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环境保护税法》、《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等一系列环保相关法律、政策。我国水处理行业迎来重大历史发展机遇。

《环境保护法》、《环境保护税法》的颁布与执行令企业为排污行为付出成本，越是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的企业付出的环境影响成本越高，将环境治理与企业效益挂钩，企业积极治理污染、主动采用环保工艺和技术的意愿越为强烈。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对黑臭水体治理提出明确要求，即到2020年，我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均控制在10%以内；到2030年，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总体得到消除；同时提到要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2020年底前达到相应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

2017年10月，工信部下发的《关于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0年，环保装备制造业产值达到10000亿元。水污染防治装备为八大重点领域之一，要大力推进黑臭水体修复、农村污水治理、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厂节能提标改造，工业及畜禽养殖、垃圾渗滤液处理等领域高浓度难降解污水应用示范。

2017年10月，四川省出台了《四川省“十三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壮大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大力发展高效节能、水污染防治等行业优势企业，提出到2020年，生产方式绿色化迈出实质步伐，工业经济绿色化程度大幅提高，工业绿色发展推进机制基本形成，绿色产业成为经济增长新引擎。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工作计划

在新的机遇面前，公司坚持以水生态文明建设为发展导向，以核心技术和创新模式为发展驱动力，以人才培养和规范管理为基础保障，抓住国家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历史机遇，围绕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积极做好以下各方面的工作：

1、业务发展方面

公司将继续整合企业内部资源，发挥协同效应，大力进行客户开发和产能开发，并在此基础上，向水处理全产业链延伸，提升公司在水处理项目中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完善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将利用自身在磁分离水体净化领域的产品和技术优势，以及上市公司的平台和人才优势，加快业务发展。

未来，公司将在巩固磁分离技术在冶金行业浊环水处理领域的领先优势和扩大离心机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全面拓展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及相关适用技术在煤矿矿井水处理、水环境治理、市政污水及其它水处理领域的大规模应用。一方面公司将立足于华北、华东、华南、西南、华中等水环境治理市场集中的地区，根据企业发展适时成立分、子公司并辐射全国，充分发挥营销网络的市场拓展作用，扩大公司市场覆盖范围，并积极开展对外合作，有效整合各方资源；另一方面，公司将通过积极开展合同环境服务、工程总包、PPP、BOT等业务模式，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基于对国内工业企业环境治理趋势的判断，公司将在相关技术和人才方面加强储备，进一步拓展工业领域，包括废水、固废处置、资源回收利用、清洁生产等方向。

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品牌形象建设，通过更多地参与环保领域的论坛和研讨会、对公司建设的重点污染治理工程的经验推广、积极争取国家相关标准的制订以及适当增加广告投入等方式扩大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在业内的影响力。

2、技术研发方面

公司在技术研发上坚持两条腿走路，一方面将大力推进现有核心产品、技术工艺的改进升级和推广应用，从知识技术沉淀、产品应用场景、前期技术市场支持、方案设计、工艺设计到项目施工管理、售后服务保障等全流程对各营销单位提供服务和支撑，精诚合作确保项目的成功实施和运行。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关注在国内外环保领域有一定优势的先进产业技术或企业。通过并购公司或直接购买专利技术的方式完成技术储备，从而形成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服务主体参与到新的环保市场中来。

3、人才引进及培养方面

公司将围绕战略目标，科学规划人才队伍建设，继续引进具备技术创新能力的技术人才，具有大型环保企业管理工作经验的管理人才，富有工程项目营销经验的市场营销人才等。此外，公司将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加强对员工尤其是研发人员的培训，建立和完善在职培训机制，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和职业技能；不断完善现有薪酬绩效制度，建立科学合理的人才激励机制，致力于打造一个能够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的良好平台。

4、公司治理及内部管控方面

公司将继续完善和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科学决策机制、投资管理机制、技术开发与创新机制、员工激励机制、法人治理制度、财务审核和监督等内控制度。自安全事故发生以来，总公司和各分子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健全和强化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生产监督体系，未来工作中将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创新经营机制。

随着公司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重点加强对分子公司的管理，完善分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加强对分子公司的监督和控制，发挥法人治理结构的制衡作用，进一步完善分子公司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着实提高分子公司的经营业绩。

5、资本市场运作

创业板市场化的发现机制为新兴环保产业和资本提供了风险共担、利益共享机制，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围绕发展战略，加快推进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的技术类、市场类并购项目，整合资源，发挥协同效应，以有效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提高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及竞争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2017 年 04 月 19 日	其他	其他	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rs.p5w.net
2017 年 04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2017 年 05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2017 年 07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89,668,8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27215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128,679.03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785784股，共计转增185,605,87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375,274,766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6月26日。

上述权益分派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为股东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并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股东大会决议严格实施。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严格履行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明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为股东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3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75,274,766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86,313,196.18
可分配利润（元）	179,650,412.0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基于对公司行业发展的良好预期，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盈利水平等因素，为了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375,274,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6,313,196.18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300,219,81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675,494,579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375,274,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6,313,196.18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300,219,81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675,494,579 股。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85,605,8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3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4,128,765.57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85,605,889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371,211,778 股。在实施上述预案前，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89,668,889 股。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按最新股本实施了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89,668,8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7215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4,128,679.0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785784 股，共计转增 185,605,87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375,274,766 股。

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6,621,2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662,126.90 元（含税）。

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7,2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7,2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5,840 万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86,313,196.18	92,411,313.88	93.40%	0.00	0.00%
2016 年	24,128,679.03	69,533,774.01	34.70%	0.00	0.00%
2015 年	17,662,126.90	52,185,685.23	33.84%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吴志明;施耿明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期满后按以下方案执行: 满 36 个月后, 本人第一期可解锁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不超过 50%; 满 48 个月后, 本人第二期可解锁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不超过 25%; 满 60 个月后, 本人第三期可解锁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不超过 25%。在满足上述锁定期的同时, 本人解锁股份需待股份补偿责任履行完毕后方可执行解锁。	2015 年 12 月 03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吴忠燕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认购的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满足上述锁定期的同时, 本人解锁股份需待股份补偿责任履行完毕后方可执行解锁。"	2015 年 12 月 03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广东宝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通过本次认购取得的环能科技股份, 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5 年 12 月 03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李游华;冀延松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承诺, 本人通过本次认购取得的环能科技股份, 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5 年 12 月 03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其中李游华所持有的 1367594 股股份被司法过户, 受让方仍将继续履行股份限售承诺。
	吴志明;施耿明; 吴忠燕;章志良; 沈瑞东;高华;施学明;顾卫一;李萍;黄建忠;袁国兵;蒋鬼;蔡建春; 施永成;钱利东; 黄建清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利润承诺业绩承诺人承诺, 江苏华大在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3,300 万元和 3,700 万元, 利润承诺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数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 (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定义界定。各方同意, 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 (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 低于承诺净利润, 则业绩承诺人应向上市公司作出补偿。如在利润承诺期内任意一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 但利润承诺	2015 年 12 月 03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 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p>期内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10,000 万元的，视为业绩承诺人完成其利润承诺。（二）实际净利润及资产减值的确定 1、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与上市公司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出具），分别对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对应的实际净利润数额进行审计确认。2、在利润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即 2017 年）江苏华大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江苏华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以确定交易标的的减值额。3、江苏华大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按以下原则计算：江苏华大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上市公司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利润承诺期内未经江苏华大董事会批准，不得变更江苏华大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4、各方同意，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系业绩承诺人在江苏大华现有条件下经营所产生的净利润。如上市公司对江苏华大有新增投入，该新增投入产生的利润由各方另外协商确定。（三）补偿的实施 1、利润承诺期届满后，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小于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人应按以下列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1）现金补偿：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高于承诺净利润的 90%（不含本数）时，业绩承诺人将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现金形式向上市公司补偿。计算公式如下：应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实际净利润（2）股份及现金补偿：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的 90%（含本数）时，业绩承诺人将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之间差额部分以股份及现金形式向上市公司补偿。计算公式如下：应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实际净利润）÷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应补偿股份数量=应补偿金额÷本次发行价格 2、如产生上述股份及现金补偿项目的补偿义务时，吴志明、施耿明、吴忠燕应首先以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由吴志明、施耿明、吴忠燕现金补足；其他业绩承诺人应以现金进行补偿。3、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p>			
--	--	--	--	--	--

		<p>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江苏华大进行减值测试后出具《减值测试报告》，若交易标的期末减值额>利润承诺补偿金额，则业绩承诺人应对上市公司进行资产减值补偿，资产减值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利润承诺补偿金额。4、利润补偿义务的承担（1）如业绩承诺人需根据本协议约定承担利润承诺及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则业绩承诺人之每一方按照约定比例承担。（2）如除吴志明、施耿明、吴忠燕之外的其他业绩承诺人根据本协议约定承担利润补偿义务，但其现金补偿不足的，不足部分由吴志明、施耿明、吴忠燕承担连带补偿义务。（3）吴忠燕同意将本次交易获得的现金对价的10%（共计 321.59 万元）作为补偿保证金存放于环能科技指定的银行账户，章志良、沈瑞东、高华、施学明、顾卫一、李萍、黄建忠、袁国兵、蒋嵬、蔡建春、施永成、钱利东、黄建清同意将本次交易获得的现金对价的 20%（共计 631.54 万元）作为补偿保证金存放于环能科技指定的银行账户。在前述自然人发生实际补偿义务时用于对环能科技的补偿。未经环能科技书面同意，该补偿保证金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如前述自然人未产生利润补偿义务或补偿后有剩余的，环能科技应及时将补偿保证金返还。5、补偿原则实际净利润以江苏华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确定。如业绩承诺人需根据本协议约定承担补偿义务，业绩承诺人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补偿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交易标的的总价。6、利润承诺期内上市公司股票若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业绩承诺人本次交易认购股份总数将作相应调整，回购股数也随之进行调整。7、利润承诺期内上市公司股票若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p>			
吴志明;施耿明;吴忠燕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者组织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江苏华大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江苏华大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本人不会在与江苏华大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或者单位任职。若违反上述承诺造成环能科技遭受损失，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p>	2015年12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吴志明;施耿明	其他承诺	<p>"本人承诺，在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任职期间内，未经环能科技书面同意，不得在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标的公司及</p>	2015年12月0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子公司相同或者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或为该等企业提供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技术、财务或支持等。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标的公司所有。本人承诺自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离职后 2 年后不得在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和类似业务的任何企业或者组织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任职；不以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名义为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的产品或服务。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标的公司所有。	日		
吴志明;施耿明	其他承诺	"本人承诺为保证标的公司的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6 年应确保在标的公司继续任职，并尽力促使标的公司的管理层及关键员工在上述期间内保持稳定。存在以下情形的，不视为本人违反任职期限的承诺：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环能科技或标的公司终止劳动关系的；环能科技或标的公司违反协议相关规定解除本人，或调整本人工作而导致本人离职的。"	2015 年 12 月 03 日	6 年	正常履行中
胡登燕;李华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认购的环能科技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在满足上述锁定期的同时，本人解锁股份需待股份补偿责任履行完毕后方能执行解锁。	2017 年 01 月 17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胡登燕;李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者组织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通环境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四通环境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本人不会在与四通环境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或者单位任职。若违反上述承诺造成环能科技遭受损失，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01 月 17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胡登燕;李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环能科技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将尽	2017 年 01 月 17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诺	可能减少和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和环能科技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环能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若违反上述承诺造成环能科技损失时，本人将向环能科技作出赔偿。			
胡登燕;李华		其他承诺	"本人承诺为保证标的公司的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5 年应确保在标的公司继续任职，并尽力促使标的公司的管理层及关键员工在上述期间内保持稳定。存在以下情形的，不视为本人违反任职期限的承诺：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环能科技或标的公司终止劳动关系的；环能科技或标的公司违反协议相关规定解除本人，或调整本人工作而导致本人离职的。"	2017 年 01 月 17 日	5 年	正常履行中
胡登燕;李华		其他承诺	"本人承诺，在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任职期间内，未经环能科技书面同意，不得在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者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或为该等企业提供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技术、财务或支持等。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标的公司所有。本人承诺自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离职后 2 年后不得在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和类似业务的任何企业或者组织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任职；不以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名义为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的产品或服务。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标的公司所有。"	2017 年 01 月 17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胡登燕;李华		其他承诺	"1、本人将努力促进标的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避免标的公司及子公司无法及时偿还银行贷款情形的发生，避免债权人、质权人等行使相应权利，	2016 年 07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p>以保障标的公司及子公司未来生产经营的稳定性；日</p> <p>2、若因本人原因造成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能按约定清偿银行贷款而引起债权人或质权人等行使相应权利，本人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以本人所持标的公司剩余 35% 股权予以置换标的公司子公司股权质押，或以本人其他资产为标的公司子公司股权质押提供反担保，确保标的公司子公司股权不被行使质押权；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大邑四通污水处理项目收费权已形成，待大邑四通正常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后，本人将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协商解除大邑四通 100% 股权质押担保事宜，解除股权质押担保后，该笔贷款仅以大邑四通污水处理项目未来收费权提供唯一质押担保；4、在本次交易完成前，标的公司及子公司后续生产经营中产生的业务收入将优先偿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南溪支行贷款，争取提前归还贷款并解除南溪四通 100% 股权质押担保事宜。”</p>			
胡登燕;李华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一)利润承诺业绩承诺人承诺，四通环境在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700 万元、2,500 万元和 2,800 万元，利润承诺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数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定义界定。各方同意，如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人应向上市公司作出补偿。如在利润承诺期内任意一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7,000 万元的，视为业绩承诺人完成其利润承诺。（二）实际净利润及资产减值的确定 1、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与上市公司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出具），分别对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对应的实际净利润金额进行审计确认。2、在利润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即 2018 年）四通环境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四通环境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以确定交</p>	2016 年 01 月 01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p>易标的的减值额。3、四通环境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按以下原则计算：四通环境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上市公司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利润承诺期内未经四通环境董事会批准，不得变更四通环境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4、各方同意，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系业绩承诺人在四通环境现有条件下经营所产生的净利润。如上市公司对四通环境有新增投入，该新增投入产生的利润由各方另外协商确定。（三）补偿的实施 1、利润承诺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在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计算业绩承诺人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和现金金额。如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小于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人应当就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按照《利润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业绩承诺人须优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所获股份不足以全额补偿的，差额部分以现金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1）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作为补偿的，用于补偿部分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 元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上市公司应在上述董事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就股份的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应补偿股份数的计算方式为：应补偿股份数量=（承诺净利润-实际净利润）÷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的总对价÷本次发行价格（2）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全额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业绩承诺人以现金补偿，业绩承诺人在上述董事会召开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汇入上市公司董事会指定的银行账户。应补偿现金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应补偿现金金额=（应补偿股份数量-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价格。2、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四通环境进行减值测试后出具《减值测试报告》，若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金额），则业绩承诺人需优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另行补偿，另行补偿股份数量=期末减值额/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全额补偿的，应以现金另行补偿，另行补偿现金金额=（应补偿股份数量-</p>			
--	--	--	--	--	--

			已补偿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金额。3、如业绩承诺人需根据本协议约定承担利润承诺及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则业绩承诺人之每一方按照如下比例承担:李华承担 59.25%,胡登燕承担 40.75%。4、实际净利润以四通环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确定。如业绩承诺人需根据本协议约定承担补偿义务,业绩承诺人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补偿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交易标的的总价。5、利润承诺期内上市公司股票若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业绩承诺人本次交易认购股份总数将作相应调整,回购股数也随之进行调整。6、利润承诺期内上市公司股票若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君;任兴林;潘菁屹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实际控制人倪明亮及其关联方倪明君、任兴林、潘菁屹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5 年 02 月 16 日	3 年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倪明君;周勉;汤志钢	股份限售承诺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倪明亮、李世富、倪明君、周勉、汤志钢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担任环能德美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环能德美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环能德美股份。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周勉、汤志钢已履行完毕。
	倪明君	股份减持承诺	倪明君承诺:其所持环能德美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2018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周勉	股份减持承诺	周勉承诺:其所持环能德美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2016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仅环能德美投资一家,其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作为环能德美控股股东,未来持续看好环能德美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且稳定的持有环能德美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本公司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所持环能德美的部分股份:(1)减持条件① 不违反本公司在环能德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② 减持不会影响本公司对环	2018 年 02 月 16 日	2 年	正常履行中

			能德美的控股权。(2) 减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转让环能德美股票。(3) 减持数量① 在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1 年内, 本公司减持环能德美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全部股票数量的 10%; ② 在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 本公司累计减持环能德美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全部股票数量的 20%。(4) 转让价格及期限本公司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环能德美并公告, 转让价格不低于环能德美股票的发行价(若环能德美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5) 未履行承诺的责任和后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承诺的, 本公司就环能德美股票转让价与发行价的差价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环能德美(若本公司转让价格低于发行价的, 本公司将转让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价交付环能德美), 本公司持有的剩余环能德美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 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回购方案如下: (1) 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作出相关判决后 10 个交易日内, 本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作出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股份回购做出决议时, 公司董事承诺在董事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2) 公司回购全部新股的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公司股票市场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做出相关判决的, 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环能德美科	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 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2015 年 02	长期	履行完毕	

	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专款专用。	月 16 日	有效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 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2) 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并优先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3) 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 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 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 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 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现金分红在本次分配中所占比例不低于 20%。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是指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达到以下情形之一: ①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② 交易标的 (如股权) 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30%,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③ 交易标的 (如股权) 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0%,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④ 交易的成交金额 (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 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⑤ 交易产生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的利润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p> <p>（6）利润分配方案的制订与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的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并分别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外部监事（如有）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在召开审议分红的股东大会上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在制定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作出调整时，应重新报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该征询监事会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并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p>			
--	--	---	--	--	--

		<p>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过程中,与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充分讨论,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在审议修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并分别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外部监事(如有)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论证修改的原因,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修改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调整原因。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安排网络投票。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① 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② 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③ 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④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8)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和实施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为保证能够严格执行上述分红条款,将要求全资子公司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分红条款,同时还将提议召开控股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事项,以确保子公司在当年度实现盈利,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时,进</p>		
--	--	--	--	--

			行足额的现金分红。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子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的承诺如下:1、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本公司控制环能德美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3、本公司承诺不以环能德美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环能德美其他股东的权益。实际控制人倪明亮的承诺如下:1、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本人控制环能德美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3、本人承诺不以环能德美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环能德美其他股东的权益。本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实际控制人倪明亮出具了不占用本公司资金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本公司资金。2、环能德美投资、倪明亮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除环能德美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公司)将尽量避免与环能德美及其控股、控制的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p>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	1、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公	2015年02	3年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方严格遵守	

	<p>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李世富;周勉;倪明君;唐益军</p>	<p>诺</p>	<p>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则公司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以下实施顺序采取一项或多项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自上市三年内,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情形时,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确定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该等方案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应予以支持。(1)公司回购① 在符合届时回购公司股票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应首先采取公司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回购公司股票不得设置其他前置条件。② 公司董事会应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6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③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回购公司股票作出决议时,公司董事承诺在董事会表决时投赞成票,控股股东及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④ 公司单次回购公司股票的数量不低于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单一会计年度回购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公司回购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⑤ 公司在履行其回购义务时,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① 如各方最终确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增持公司股票以稳定股价,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不导致</p>	<p>月 16 日</p>	<p>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p>
--	--	----------	--	---------------	--------------------------------

		<p>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并在 60 个工作日内增持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单一会计年度增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④ 在公司因法律、法规等限制或其他原因不能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下,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法律法规限制或其他原因不能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履行其承诺,采取积极措施稳定公司股价。⑤ 如公司未能履行其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其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敦促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承诺;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采取相关敦促措施后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未履行其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增持的方式代其履行承诺。(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① 如各方最终确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需增持公司股票以稳定股价,则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 有义务增持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并在 6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③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50%,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公司董事、高管不因离职而放弃履行该稳定股价的承诺。④ 公司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该新</p>		
--	--	--	--	--

			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4)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它措施。”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和实际控制人倪明亮承诺:如因国家有关部门或员工要求需要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者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环能德美投资和倪明亮愿意对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因补缴或受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倪明亮;倪明君; 李世富;周勉;杭世珺;王世汶;宋晓琴;崔燮钧;李曦;汤志钢;唐益军	其他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倪明君;李世富;周勉;崔燮钧;李曦;汤志钢;宋晓琴;王世汶;杭世珺;唐益军	其他承诺		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李世富;倪明君;周勉;杭世珺;宋晓琴;王世汶;汤志钢;李曦;崔燮钧;唐益军	其他承诺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发行人环能德美承诺:对于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本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承诺出具方及关联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3)如因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对投资者进行赔偿。(4)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2、控股股东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承诺：对于本公司在环能德美招股意向书中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通过环能德美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向环能德美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环能德美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环能德美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本公司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环能德美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p> <p>(3)如因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将归环能德美所有，如因此给环能德美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环能德美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环能德美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自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之日起：① 不得转让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股份；② 不得行使本公司所持环能德美股份的表决权；③ 冻结在环能德美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④ 冻结实际控制人在环能德美领取的全部收入，直到按上述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董事倪明亮、李世富、倪明君、周勉、王世汶、杭世珺、宋晓琴、监事汤志钢、崔燮钧、李曦及除兼任董事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唐益军承诺：本人作为环能德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本人在环能德美招股意向书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通过环能德美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向环能德美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环能德美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环能德美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本</p>			
--	--	---	--	--	--

			人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环能德美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3)如因本人违反或未履行合同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将归环能德美所有；如因此给环能德美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环能德美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环能德美或投资者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以本人在环能德美上市至有权部门做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做出相关判决期间本人从环能德美领取的全部薪酬为限。(4)自本人违反或未履行合同之日起，停止在环能德美领取薪酬（或津贴），不得转让本人所持环能德美股份（如有），并冻结本人在环能德美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如有），直到按上述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7年05月26日	3年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江苏华大 2015 年、2016 年和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700	3,984.77	不适用	2015 年 06 月 09 日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四通环境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500	2,444.86	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15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江苏华大100%股权，交易对方吴志明、施耿明、吴忠燕、章志良、沈瑞东、高华、施学明、顾卫一、李萍、黄建忠、袁国兵、蒋嵬、蔡建春、施永成、钱利东、黄建清等江苏华大16名自然人股东（以下简称“业绩承诺人”）承诺：江苏华大2015年、2016年和2017年（以下简称“利润承诺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3300万元、3700万元，利润承诺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数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

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人应向公司作出补偿。如在利润承诺期内任意一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10,000万元的，视为业绩承诺人完成其利润承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10,271.71万元，完成其利润承诺。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二、2016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四通环境65%股权，交易对方李华、胡登燕承诺：四通环境在2016年、2017年和2018年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700万元、2,500万元和2,800万元，利润承诺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数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

如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人应向上市公司作出补偿。如在利润承诺期内任意一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7,000万元的，视为业绩承诺人完成其利润承诺。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将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和增值税返还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13,875,672.08元，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不予追溯调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将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资产处置利得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5,612,646.68元，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予以追溯调整，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20,634.04元。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该政策变更对合并报表项目不产生影响（内部计提坏账在合并报表环节已进行抵消）。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江苏无锡	环境治理	100.00	-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湖北武汉	环境治理	100.00	-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四川成都	环境治理	-	52.00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经无锡市新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1 日，领取 91320214MA1P44Q26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注册地：无锡市新吴区梅村新洲路 210 号；法定代表人：文世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收到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金 300 万元。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经武汉市江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领取 91420103MA4KX86K6N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注册地：武汉市江汉区泛海国际 SOHO 城（一期）2 栋 5 层 1 室；法定代表人：罗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金。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经金堂县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领取 91510121MA6CP2NN5N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500 万元，由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认缴 80%，成都天府水城城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认缴 20%；注册地：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成金大道 2872 号；法定代表人：王梅。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额收到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金。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世明、付声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北京顺义区花马沟应急污水处理站发生有限空间中毒窒息事故，造成 3 人死亡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	作出人民币三十四万九千九百元的行政处罚	2017 年 10 月 09 日	详情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关于子公司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及收到行政处罚告知书的公告》（2017-071）、《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2017-072）

注：2018 年 4 月 11 日，公司、公司董事长倪明亮先生、公司子公司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环能”）分别收到了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告知书》，拟对公司作出五十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拟对倪明亮先生作出人民币十五万三千六百二十元罚款的行政处罚、拟对北京环能作出五十二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告知书的公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倪明亮先生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2016年9月23日，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诺安金狮95号资产管理计划”完成公司股票购买，累计买入公司股票914,120股，上述股票自2016年9月23日起锁定12个月。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7月26日、2016年9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017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第2期、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详情请见2017年4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终止第2期、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2017年6月26日，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72151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785784股。诺安金狮95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增加至1,808,658股。

截至2017年12月8日，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根据《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及收到控股股东承诺函的公告》。

2、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7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及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详情请见2017年3月27日、2017年4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017年5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7年5月26日为首次授予日，向148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406.3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3.99元/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授予登记完成，上市日期为2017年6月13日。详情请见2017年5月31日、2017年6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本次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详情请见财务报表附注“股份支付”部分。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资金拆借		1,850	1,851.63	4.35%	1.63	
倪明君	股东	资金拆借		155	155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与四川瑞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总经理文世平先生任职前曾控制的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详见2017年7月13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联交易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联交易公告》	2017年07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0日	8,800	2017年10月12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2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否	否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0日	3,000	2017年07月12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0日	2,500	2017年12月11日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0日	5,000	2017年09月29日	1,718.19	连带责任保证	《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托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提前到期,则为提	否	否

						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0日	1,000	2017年12月11日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30日	800	2016年08月02日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是	否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30日	1,200	2016年05月19日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30日	4,600	2016年08月02日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9日	8,000	2016年12月23日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8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2,718.1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8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2,718.1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12,718.1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12,718.1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63%
其中:								

注:报告期内不存在新增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情况,报告期末四通环境与其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发生于公司并购四通环境之前,详情请见财务报表附注“长期借款”相关内容。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以产业报国和健康环境为己任，以公司的发展为祖国的生态文明作出贡献。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公司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从而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一) 保护股东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并通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式，加强对股东权益的保护。2017年度，公司抓住冶金、煤炭等传统领域复苏及应急污水处理市场的爆发，同时积极开拓海绵城市建设等新兴领域。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41.13万元，实施现金分红一次。公司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电子信箱、传真、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认真作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及时、公平、透明地进行信息披露，使投资者更加充分地了解公司经营发展状况。

(二) 保证产品品质，对客户负责

公司始终保持对客户高度负责的态度，以优质的产品、可靠的技术和有效的服务，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需要。公司具有较高的研发能力，客户的需要引导着公司的产品方向，公司遵循在自主开发的基础上广泛开放合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175项。

(三) 与员工共享经营成果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用工管理制度体系，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尊重知识、尊重个性，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生活条件，关注员工的健康和安全，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和施展个人才华的机会。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406.3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充分让员工与公司共享经营成果。同时为了让员工能够更好地胜任自己的工作，满足其自我成长的需要，公司鼓励员工进修和深造，并对员工进行有重点、有目的、分阶段、分层次的教育培训。报告期，环能科技商学院2017学员班正式开学，第三批学员已经开始通过商学院网络平台进行学习。

(四) 环境保护与公益事业

作为环保企业，公司以提供优质的水环境服务、改善水环境为己任，认真履行企业公民的责任，始终关注社会发展，在能力范围内积极回报社会。报告期，公司向阿拉善生态协会、北京企业家环保基金会等公益组织捐款10余万元，支持环保公

益事业。

（五）合作伙伴责任管理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互利、平等”的原则，与债权人、供应商、同业竞争者和其他社会团体保持着稳固、健康的合作伙伴关系。凭借良好的资产状况和信誉记录，公司获得了多家金融机构的认可，并与其建立了长期“共赢”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资金使用的及时性和安全性。公司不断巩固和深化与供应商、同业竞争者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拓展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方式，通过主动、高层次、全方位的互访沟通，经验共享等举措，进一步深化与供应商、同业竞争者的合作，实现“优势互补、诚信互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作为一家高科技环保公司，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履行公司所承担的社会责任，公司的核心设备“超磁分离水处理成套技术设备”和“磁盘净化废水成套技术设备”，广泛应用于冶金、煤炭、景观、河道等工业及市政领域的水处理系统，项目覆盖我国绝大部分省、直辖市、自治区，在线运行成套工程设备的水处理量超过2000万m³/天。

此外，公司加强对污水处理运营项目的管理工作，不断完善运营管理相关制度和规范，加强监测、检验工作，提升运营管理水平。2017年度，公司污水运营项目实际处理量近2.5亿立方米。

为增强应急处理能力，公司编制了《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等文件，并积极组织应急演练，有效提高员工的环保责任意识及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置响应能力，防止环境污染事件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2日、2017年1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换届选举、聘任。详情请见2017年1月3日、2017年1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经公司2017年1月2日、2017年1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情请见2017年1月3日、2017年1月19日、2017年2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2017年1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详情请见2017年1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4、公司于2017年1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详情请见2017年1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上述置换已完成。

5、公司与临武县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详情请见2017年4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6、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增持公司股份2,127,396股，详情请见2017年5月16日、2017年8月16日披露于

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7、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收到南充市顺庆区城乡规划建设局发来的《中标通知书》，详情见于2017年10月16日、2017年12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8、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的议案》。详情见2017年10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建设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的公告》。

9、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政府网站于 2017年11月3日发布了《青岛市海绵城市试点区（李沧区）建设 PPP 项目预中标公示》，随后公司于2017年11月16日，收到《李沧区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作为牵头人的联合体中标青岛市李沧区建设 PPP项目，详情见2017年11月6日、2017年11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1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深圳分公司的议案》，详情请见2017年1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注销深圳分公司的公告》。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办理了深圳分公司相关工商注销手续，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注销通知书》。

2、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四通环境与成都天府水城城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都市金堂县五凤镇黄水河综合治理工程PPP项目公司，即四通天府，四通环境持有四通天府80%股权。

3、报告期，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环能，专注于长三角地区水环境治理市场的开拓。

4、报告期，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环能，专注于华中地区水环境治理市场的开拓。

5、公司全资子公司四通环境于2017年10月13日收到南充市顺庆区城乡规划建设局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书确认四通环境作为牵头人的联合体成功中标南充市舞凤山公园（EPC）项目，详情请见2017年10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426,206	59.69%	3,545,454		105,814,816	-840,500	108,519,770	213,945,976	57.01%
3、其他内资持股	105,426,206	59.69%	3,545,454		105,814,816	-840,500	108,519,770	213,945,976	57.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0,886,885	45.80%			79,154,158		79,154,158	160,041,043	42.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539,321	13.89%	3,545,454		26,660,658	-840,500	29,365,612	53,904,933	14.3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1,195,063	40.31%	5,439,166		79,791,061	4,903,500	90,133,727	161,328,790	42.99%
1、人民币普通股	71,195,063	40.31%	5,439,166		79,791,061	4,903,500	90,133,727	161,328,790	42.99%
三、股份总数	176,621,269	100.00%	8,984,620		185,605,877	4,063,000	198,653,497	375,274,76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四通环境65%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向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3,545,454股，限售期36个月；向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发行股份5,439,166股，无限售条件。上述新增股份于2017年1月17日完成股份登记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176,621,269股增加至185,605,889股，其中限售股份108,971,660股，占总股本比例58.71%，无限售流通股76,634,229股，占总股本比例41.29%。

罗勇先生于2017年1月19日起担任公司监事，罗勇任监事前持有股数为62000股，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其持有股份的75%，即46500股转为高管锁定股；公司原董事周勉先生、原监事会主席汤志钢先生于2017年1月19日任期届满离任，合计持有的640万股公司股份100%锁定6个月，其中原有高管锁定股继续锁定，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转为高管锁定股，上述股份已于2017年7月19日全部解除锁定。上述事项致使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减少490.35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490.35万股，总股数保持不变。

2017年6月12日，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向148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4,063,000股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89,668,889股。

2017年6月26日，公司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189,668,889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

增9,785,784股，公司总股本增至375,274,766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1月17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685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2017年4月14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2017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7年5月26日为首次授予日，向148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406.3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3.99元/股。

2017年5月4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7年1月5日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已于2017年1月5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发行新股数量为8,984,620股。公司向李华、胡登燕两名交易对方发行3,545,454股，向上海达渡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两名配套融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5,439,166股，合计发行8,984,620股，均已登记在上述各当事人的自有证券账户。

2017年6月12日，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向148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4,063,000股限制性股票，已登记在上述激励对象的自有证券账户。

2017年6月26日，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785784股，共计转增185,605,877股，转增股份均已登记在股权登记日收市之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的自有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16年度权益分派，引起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的每股净资产减少。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76,329,000	0	74,693,910	151,022,910	首发承诺	2018年2月16日，已于2018年3月12日上市流通
倪明君	4,844,400	0	4,740,625	9,585,025	首发承诺	2018年2月16日，已于2018年3月12日上市流通
广东宝新资产管	4,557,885	0	4,460,248	9,018,133	定向增发	2018年12月3

理有限公司						日
任兴林	3,300,000	0	3,229,309	6,529,309	首发承诺	2018年2月16日,已于2018年3月12日上市流通
周 勉	2,475,000	2,475,000	0	0	高管锁定股	原董事周勉于2017年1月19日任期届满离任,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0%锁定6个月,已于2017年7月19日解除锁定。
汤志钢	2,475,000	2,475,000	0	0	高管锁定股	原监事会主席汤志钢于2017年1月19日任期届满离任,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0%锁定6个月,已于2017年7月19日解除锁定。
冀延松	2,661,804	0	2,604,784	5,266,588	定向增发	2018年12月3日
李游华等5名股东	2,278,942	0	2,230,123	4,509,065	定向增发	2018年12月3日
吴志明	2,163,654	0	2,117,305	4,280,959	并购重组	吴志明期末限售股数4,280,959,自该等股份上市日即2015年12月3日起36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期满后按以下执行:满36个月后,可解禁取得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50%;满48个月后,可解禁取得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25%;满60个月后,可解禁取得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25%。

施耿明	2,149,348	0	2,103,305	4,252,653	并购重组	施耿明期末限售股数 4,252,653，自该等股份上市日即 2015 年 12 月 3 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期满后按以下执行：满 36 个月后，可解禁取得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50%；满 48 个月后，可解禁取得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25%；满 60 个月后，可解禁取得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25%。
李华	0	0	4,156,093	4,156,093	并购重组	2020 年 1 月 17 日
吴忠燕	1,465,754	0	1,434,355	2,900,109	并购重组	2018 年 12 月 3 日
胡登燕	0	0	2,858,866	2,858,866	并购重组	2020 年 1 月 17 日
潘菁屹	660,000		645,862	1,305,862	首发承诺	2018 年 2 月 16 日，已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上市流通
黄江	65,419	0	64,017	129,436	高管锁定股	黄江为公司高管，每年度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罗勇	0	0	92,004	92,004	高管锁定股	罗勇 2017 年 1 月 19 日起担任公司监事，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其持有股份的 75%，转为高管锁定股。
文世平等 148 名 限制性股票授予	0	0	8,038,964	8,038,964	股权激励限售股	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对象						2017年5月26日，在公司满足相关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下分三期解除限售。
合计	105,426,206	4,950,000	113,469,770	213,945,97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6年11月30日	30.25元/股	3,545,454	2017年01月17日	3,545,454	
人民币普通股	2016年12月27日	32.03元/股	5,439,166	2017年01月17日	5,439,166	
人民币普通股	2017年06月02日	13.99元/股	4,063,000	2017年06月13日	4,063,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6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四通环境65%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向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3,545,454股，向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发行股份5,439,166股，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于2016年12月底完成了对新增注册资本验资工作，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市公司总股本由176,621,269股增加至185,605,889股。上述新增股份于2017年1月17日完成股份登记并上市。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148人授予限制性股票406.3万股，公司总股本由185,605,889股增加至189,668,889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7年6月12日授予登记完成并于6月13日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四通环境65%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向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3,545,454股，限售期36个月；向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发行股份5,439,166股，无限售条件。上述新增股份于2017年1月17日完成股份登记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176,621,269股增加至185,605,889股，其中限售股份108,971,660股，占总股本比例58.71%，无限售流通股76,634,229股，占总股本比例41.29%。

罗勇先生于2017年1月19日起担任公司监事，罗勇任监事前持有股数为62000股，按照高管锁定股的相关规定，其持有股份的75%，即46500股转为高管锁定股；公司原董事周勉先生、原监事会主席汤志钢先生于2017年1月19日任期届满离任，合计持有的640万股公司股份100%锁定6个月，其中原有高管锁定股继续锁定，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转为高管锁定股，上述股份

已于2017年7月19日全部解除锁定。上述事项致使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减少490.35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490.35万股，总股数保持不变。

2017年6月12日，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向148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4,063,000股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89,668,889股。

2017年6月26日，公司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189,668,889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785784股，公司总股本增至375,274,766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226,608,876股，占总股本比例60.38%，无限售条件股份148,665,890股，占总股本比例39.62%。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4,11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2,79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环能德美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81%	153,150,306	76,821,306	151,022,910	2,127,396	质押	93,725,256
上海达渡资产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达渡定增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2.80%	10,497,181	10,187,081	0	10,497,181		
倪明君	境内自然人	2.55%	9,585,025	4,740,625	9,585,025	0	质押	3,450,000
广东宝新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9,018,133	4,460,248	9,018,133	0		
任兴林	境内自然人	1.74%	6,529,309	3,229,309	6,529,309	0	质押	3,779,084
周勉	境内自然人	1.74%	6,529,308	3,229,308	0	6,529,308		
汤志钢	境内自然人	1.63%	6,133,592	3,033,592	0	6,133,592		
冀延松	境内自然人	1.40%	5,266,588	2,604,784	5,266,588	0		
李喻萍	境内自然人	1.16%	4,352,872	2,152,872	0	4,352,872		

吴志明	境内自然人	1.14%	4,280,959	2,117,305	4,280,959	0	质押	3,047,01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倪明亮、李世富分别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90.20%、9.80% 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喻萍为李世富之女，任兴林为倪明君的配偶，倪明亮为倪明君的胞弟。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暂无法考证。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达渡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达渡定增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10,497,181	人民币普通股	10,497,181					
周勉	6,529,308	人民币普通股	6,529,308					
汤志钢	6,133,592	人民币普通股	6,133,592					
李喻萍	4,352,872	人民币普通股	4,352,872					
马良	3,490,879	人民币普通股	3,490,879					
汤元文	2,168,522	人民币普通股	2,168,522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2,127,396	人民币普通股	2,127,396					
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71,014	人民币普通股	2,071,014					
陈英海	1,725,367	人民币普通股	1,725,36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52,002	人民币普通股	1,352,00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喻萍为李世富之女，汤元文为汤志钢之父。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暂无法考证。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环能德美投资	倪明亮	2010 年 10 月 15 日	91510107562039919D	项目投资及投资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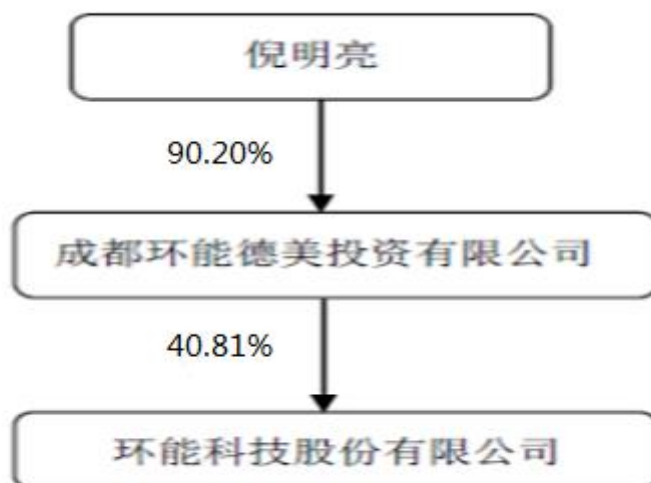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倪明亮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2 年至 2010 年任四川德美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等职，2011-2013 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目前为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倪明亮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1年01月11日	2020年01月19日	68,848,758	1,918,911		67,373,907	138,141,576
李世富	董事	离任	男	65	2011年01月11日	2017年01月19日	7,480,242	208,485		7,320,003	15,008,730
倪明君	董事	现任	女	56	2011年01月11日	2020年01月19日	4,844,400			4,740,625	9,585,025
文世平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9日	0			1,385,005	1,385,005
唐益军	董事、董秘、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1年03月07日	2020年01月19日	0			1,147,575	1,147,575
董莉萍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1	2016年02月29日	2020年01月19日	0			138,500	138,500
吕志国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6年02月29日	2020年01月19日	0			197,858	197,858
王哲晓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16年02月29日	2020年01月19日	0			197,858	197,858
黄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6年02月29日	2020年01月19日	87,226			283,215	370,441
罗勇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4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9日	62,000			60,672	122,672
周勉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1年	2017年	3,300,000			3,229,308	6,529,308

					01月11日	01月19日					
汤志钢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8	2011年01月11日	2017年01月19日	3,100,000			3,033,592	6,133,592
合计	--	--	--	--	--	--	87,722,626	2,127,396	0	89,108,118	178,958,140

注：1、倪明亮、李世富通过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785784 股。

3、2017年6月12日，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文世平、唐益军、董莉萍、吕志国、王哲晓、黄江均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世富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离任
周勉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离任
杭世珺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离任
汤志钢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离任
崔燮钧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离任
唐益军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年01月19日	任期满离任后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被选举为公司财务总监
张来泉	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任期满离任
宋晓琴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任期满离任
周有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任期满离任
唐益军	财务总监	任免	2017年07月12日	因工作变动原因，唐益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王吉白	副总经理	解聘	2017年07月12日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7月12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王吉白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王

				吉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	--	--	--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倪明亮，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程力学系硕士，目前为四川大学特聘兼职教授、四川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四川联合环保装备产业技术研究院理事长、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常务理事、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理事。倪明亮先生1990年至1995年在成都橡树林能源研究所工作，1995年至今任冶金环能执行董事，2002年至2010年任四川德美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等职。2011-2013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报告期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经公司2017年1月1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

倪明亮先生在污水处理行业具有长期的技术研究和企业管理经验，发表了论文十余篇，并于2011年荣获“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第五届全国优秀环境科技实业家”。由倪明亮先生主持开发的“稀土磁盘分离净化废水设备”被列入《当期国家鼓励发展的环保产业设备（产品）目录》（2007年修订）；“封油用纳米磁液及MFS型带磁液库密封装置”和“稀土磁环分离净化废水装置”分别于2005和2006年获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获环保部颁发的“2010年度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并被科技部、环保部、商务部、国家质检总局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

文世平，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1987年7月至1993年7月，曾在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分行、深圳南油集团公司、招商银行总行工作，1993年8月至1998年12月任中外合资深圳柯布可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9年3月至2005年6月任四川大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08年5月任四川大一水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6月至2014年11月任成都元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9月至2015年1月任四川瑞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唐益军，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MBA。1993年至1995年在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从事科研工作，1995年至2000年任四川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信息主管，2000年至2003年任四川启明星银海科技公司企业管理咨询事业部总经理，2003年至2010年任四川启明星铝业公司信息中心主任，2010年至2011年2月任四川维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6年2月29日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6年3月至2017年1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任期为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2017年7月12日因工作变动，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倪明君，女，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倪明君女士1979年至1997年在四川省绵阳市华益企业总公司工作，先后担任会计、审计负责人和办公室主任等职；1998年至2002年任冶金环能财务经理，2002年至2010年任四川德美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至2013年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5年10月任江苏华大监事。其担任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为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经公司2017年1月1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

张勇，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1982年1月大学毕业，1982年1月至1986年7月在四川建材学院化学教研室从事教学科研工作，1986年7月至2016年8月在成都理工大学从事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目前已退休。2017年1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阳，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教授。刘阳女士自1993年7月以来，在西南财经大学工作。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刘阳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15年12月至2017年1月。经公司2017年1月1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

刘丹，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博士生导师，教授。1986年至1994年在成都地质学院历任助教、讲师。1994年至今在西南交通大学历任副教授、教授。刘丹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16年5

月至2017年1月。经公司2017年1月1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

(二) 监事会成员

罗勇，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年至2007年在四川矿山机器集团历任车间工人、团委宣传干事、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2007年至2009年任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1年任公司前身四川德美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副总经理，2011-2013年在公司担任营销中心副主任，目前为公司营销中心主任。2017年1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甘洪兵，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至2010年在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所任审计助理，2010年至2012年在成都武侯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任项目经理，2012年至2016年在公司财务部历任会计、主管、副经理，2016年至今在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7年1月起任公司监事。

李曦，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9年2月在台达电子工作，先后担任VQA课长、SCM部门策略统购主管，2009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四川亚连科技采购经理，200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计划发展部统计与综合管理专员，其担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任期为2014年1月至2017年1月。经公司2017年1月18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曦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为2017年1月至2020年1月。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王哲晓，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环境工程硕士。2008年至2011年任北京金城智业编辑部副经理、运营部经理，2012年至2014年任中持环保总经理助理。2015年1月加入公司，2016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吕志国，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环境工程专业硕士，给水排水高级工程师。2001年至2003年在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从事工程管理工作，2003年至2006年在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环境工程专业学习，2006年至2013年在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动力与水资源工程技术所给排水工程室任副主任，2013年至2015年2月在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2月，任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6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董莉萍，女，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与工商研究专业研究生。1996年至2007年任辽宁欣泰集团行政副总；2007年至2009年任山东青岛云路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9年至2011年任辽宁欣泰集团管理副总；2011年至2013年任四川晟茂集团人力资源中心总监；2013年至2014年任华侨凤凰集团人力资源总监；2015年至2016年2月，任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6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江，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3月于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研究生课程（金融管理）进修班结业。2002年7月至2010年8月，在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高新张铜上市办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兼上市办主任；2010年9月至2012年5月，任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今，任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6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肖左才，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1987年8月至2014年10月在5719工厂从事操作、会计、财务经理、总会计师、副厂长并兼任成都航利科技集团执行董事、总经理等管理工作，2014年11月至2016年12月在5701工厂担任总会计师职务，2017年1月至2017年3月在成都航利科技集团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2017年4月，担任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2017年7月担任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倪明亮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倪明亮	北京同衡思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哲晓	北京同衡思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	--------------	----	--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倪明亮	成都安泰康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倪明君	成都安泰康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刘阳	西南财经大学	会计学教授			是
刘阳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阳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阳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阳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丹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丹	西南交通大学	教授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的薪酬标准与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 确定依据和实际支付情况：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独立董事津贴是独立董事参与董事会工作的唯一报酬，按年发放；不在公司任职且不直接参与经营管理的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职工监事的薪酬按其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其余公司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和年度绩效薪酬构成：

1、基本年薪根据公司所承担的战略责任、经营规模、经营难度、岗位职责、公司职工工资水平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基本年薪按月发放。

2、年度绩效薪酬是指根据企业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个人分管业务年度考核结果，以基本年薪为参考基数计核；年度绩效薪酬按年度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倪明亮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38.41	否
文世平	董事、总经理	男	56	现任	50.26	否
唐益军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8	现任	32.32	否

倪明君	董事	女		56	现任	35.87	否
张勇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6.32	否
李世富	董事	男		65	离任	3.21	否
周勉	董事	男		52	离任	2.6	否
杭世珺	独立董事	女		77	离任	0	否
罗勇	监事会主席	男		54	现任	35.62	否
甘洪兵	监事	男		36	现任	17.66	否
汤志钢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离任	1.24	否
崔燮钧	监事	男		66	离任	0	否
李曦	职工监事	女		37	现任	9.93	否
王吉白	副总经理	男		34	离任	20.28	否
张来泉	总经理	男		49	离任	4.29	否
宋晓琴	财务总监	女		52	离任	2.65	否
周有	副总经理	男		54	离任	3.36	否
刘阳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6.32	否
刘丹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6.32	否
董莉萍	副总经理	女		51	现任	34.04	否
吕志国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34.4	否
王哲晓	副总经理	男		34	现任	34.28	否
黄江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29.37	否
肖左才	财务总监	男		53	现任	17.04	否
合计	--	--	--	--	--	425.79	--

注：上表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 2017 年度任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文世平	董事、总经理				10.83			1,385,005	13.99	1,385,005
唐益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0.83			1,147,575	13.99	1,147,575
董莉萍	副总经理				10.83			138,500	13.99	138,500

吕志国	副总经理				10.83			197,858	13.99	197,858
王哲晓	副总经理				10.83			197,858	13.99	197,858
黄江	副总经理				10.83			197,858	13.99	197,858
合计	--	0	0	--	--	0	0	3,264,654	--	3,264,654

注：报告期，公司实施 2016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785784 股及派送 1.272151 元人民币现金。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3.99 元/股调整为 7.01 元/股。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0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3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15
销售人员	202
技术人员	240
财务人员	67
行政人员	110
合计	1,1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
硕士	42
本科	277
大专	232
高中	207
其他	370
合计	1,134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为完善公司分配体系，建立稳定的劳资关系，

实施“岗位靠竞争，报酬靠贡献”的激励机制，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快速发展。对员工的岗位责任、劳动绩效、劳动态度、劳动技能等因素综合评价，确定员工报酬，不同类别岗位的薪酬结构不同，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销售提成、奖励等部分组成。员工工资实行以岗（岗位职务）定级，以绩（绩效，包括能力、态度、业绩的考核结果）定等的薪等管理。

3、培训计划

人才资本的增值是企业持续发展的动力，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素质及能力的培养，人力资源部每年结合企业发展战略、岗位要求、企业文化及个人职业发展路径，会同各业务部门分析、研究培训需求，通过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实现员工理论知识与工作实践技能的同步提升。报告期内，环能科技商学院2017学员班正式开学，第三批学员已经开始通过商学院网络平台进行学习。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陆续组织新学员加入环能科技商学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89,64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2,893,109.8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或修订了《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等多项制度，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事项采取中小股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共有7名董事，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及董事全体成员能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召开，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有效。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有3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制订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保证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完善了《关于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等信息披露相关制度，进一步健全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体系，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举行年报和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并公开机构投资者到公司现场调研的会议记录，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72%	2017 年 01 月 19 日	2017 年 01 月 19 日	2017-011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情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19%	2017 年 04 月 14 日	2017 年 04 月 14 日	2017-041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情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8.71%	2017 年 05 月 04 日	2017 年 05 月 04 日	2017-049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情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阳	11	9	2			否	2
杭世珺	1	1				否	0
刘丹	11	8	3			否	0
张勇	10	9	1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各项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战略委员会2017年共召开二次会议，审议了投资建设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等议案；审计委员会2017年共召开七次会议，审议了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计提资产减值等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共召开二次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及高管2016年度考评报告及2017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等事项；提名委员会2017年共召开二次会议，对高管选聘出具了审核意见。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以务实的作风和严谨的态度，发挥各自优势，客观公正判断，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保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科学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制订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保证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向包括高管在内的148名激励对象授予406.30万股限制性股票，将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助于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1) 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 对已公布/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重报，以更正重大错误；(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 公司随意变更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导致相关财务信息严重失真；(5)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在合理期限内进行整改；(6) 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7)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监察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重要缺陷：(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或无效；(3) 公司凭证、账簿、报表等会计资料管理部分环节存在漏洞，相关资料存在丢失、毁损或被未授权人员接触的风险；(4) 对于期</p>	<p>1、重大缺陷：(1) 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2) 公司重要的内控制度、流程未得到有效遵守和执行；(3) 公司高级技术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造成重大社会影响；(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6) 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造成严重的社会影响，导致政府或监管机构调查或处罚；(7)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2、重要缺陷：(1) 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受到政府</p>

	<p>未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2) 公司关键岗位人员、重要技术人员流失严重；(3) 重要业务制度执行中存在较大缺陷；(4) 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进行整改。3、一般缺陷：(1) 公司内控制度、业务流程存在一般缺陷，部分机构设计不合理，职能重叠，效率不高，影响公司生产经营；(2) 员工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给公司造成一般损失；(3) 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环保管理存在一定的隐患；(4) 公司质量管理存在一般缺陷，出现个别质量问题引起个别客户退货，造成资源浪费。</p>
定量标准	<p>1、涉及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会计差错金额，当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1%的为重大缺陷；当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0.5%且小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1%的为重要缺陷；当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差错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0.5%的为一般缺陷。2、涉及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会计差错金额，当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3%以上的为重大缺陷；当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1%且小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3%的为重要缺陷；当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差错金额小于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1%的为一般缺陷。</p>	<p>1、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 500 万元，对公司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并以公告的形式对外披露的为重大缺陷；2、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 250 万元且小于 500 万元，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为重要缺陷；3、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25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1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环能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会字（2018）第 352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世明、付声文

审计报告正文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环能科技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环能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包括：1、收入的确认；2、商誉的减值。

（一）收入的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收入确认”、附注“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事项描述

环能科技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水处理成套设备、离心机设备销售，提供水处理运营、市政污水投资运营服务以及少量的市政工程建设服务。

根据财务报告附注“收入确认”，环能科技收入确认的主要方法为：

（1）水处理成套设备：以客户试运行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离心机设备：需要安装调试的为商品已完成安装，并调试合格，同时符合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销售收入的实现；不需安装调试的为商品已在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交付，同时符合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销售收入的实现。

（3）水处理运营服务：水处理运营服务结算方式根据客户业务特点，分为按固定金额结算、按实际处理水量结算和按客户产品实际产量结算三大类。运营服务收入确认方式为：

①按固定金额结算：于劳务提供的当个会计期间，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金额计算确定应归属于当期的

金额并确认收入：

②按实际处理水量结算：结算期末，双方对当期实际水处理量进行核对并由客户出具确认后，公司根据实际水处理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③按客户产品实际产量结算：结算期末，双方对客户当期实际产量进行核对并由客户出具确认后，公司根据客户产品产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4) 市政污水投资运营服务：本公司参与的BOT项目在运营期间内获得的收入均为运营收入，按BOT协议约定按月确认污水处理收入；参与的TOT项目，按协议约定根据污水处理量按月计算确认运营收入。

(5) 市政工程建设服务：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由于营业收入为公司关键经营指标，其确认涉及较多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本期确认的营业收入为81,119.51万元，较上期增加66.22%，增幅较大，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

(2) 向重要客户实施积极式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收入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3) 针对水处理成套设备及离心机设备销售业务，我们还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并对合同中约定的资金支付、交货事项等关键条款进行分析，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②分产品进行分析性复核，就客户构成、销售单价和毛利率与历史数据、同行业数据、公开市场信息进行比对，识别异常的客户与交易；

③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包括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验收或调试报告、销售发票、资金收款凭证等，确认交易是否真实；

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4) 针对水处理运营、市政污水投资运营服务，我们还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选取样本检查服务合同，并对合同中约定的资金支付、服务内容确认及结算事项等关键条款进行分析，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②对本年确认的服务收入选取样本，检查服务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包括水量确认单或结算单、结算发票、资金收款凭证等，确认服务内容是否真实提供并得到客户确认；

③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服务收入，选取样本，检查水量确认单或结算单，评价服务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 针对市政工程建设服务，我们还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市政工程建设收入确认流程及完工百分比法的运用；

②查阅市政工程建设合同及其关键合同条款；

③审核市政工程建设合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审核及变更的流程及相关控制程序，评估其有效性。审核市政工程建设合同收入及成本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④分析性复核市政工程建设合同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水平情况，以确认其真实性；

⑤对于重大市政工程项目，我们实施现场观察，向业主及监理方实施函证程序。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环能科技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二) 商誉的减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商誉”。

1、事项描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因收购子公司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大）、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环境）及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源环境）产生的商誉金额为14,988.26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0.00元。管理层对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江苏华大、四通环境、道源环境判断为独立的资产组，聘请独立评估师对上述资产组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以协助管理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评估涉及确定折现率等评估参数及对未来若干年的经营和财务情况的假设，包括未来若干年的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等。

由于商誉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管理层确定资产组的公允价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且上述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对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管理层对商誉减值的测试，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将相关资产组本年度的实际结果与以前年度相应的预测数据进行了比较，以评价管理层对现金流量的预测是否可靠；

（2）我们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3）我们通过实施下列程序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假设进行了评估：包括将收入增长率与历史收入增长率以及行业历史数据进行比较，将毛利率与以往业绩进行比较，并考虑市场趋势，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水平和所采用折现率的合理性等；

（3）我们与管理层聘请的独立评估师讨论，了解及评估环能科技商誉减值测试的合理性；

（4）我们测试了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5）评估管理层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管理层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环能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环能科技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环能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环能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环能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

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环能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环能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环能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5,778,047.83	250,449,971.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76,372,055.71	48,708,216.19

应收账款	455,838,025.36	371,077,251.05
预付款项	51,284,572.17	31,192,393.89
应收保费	0.00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7,102,596.70	28,402,713.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9,365,032.22	225,121,058.11
持有待售的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5,414,397.11	2,637,259.22
流动资产合计	1,371,154,727.10	957,588,863.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00,000.00	26,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66,071,839.94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9,673,359.38	37,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325,132,035.46	316,555,045.72
在建工程	45,837,428.01	24,900,101.34
工程物资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520,243,449.87	540,475,503.57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149,882,586.30	149,882,586.30
长期待摊费用	22,982,487.17	15,707,87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93,325.98	24,075,40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8,616,512.11	1,135,096,516.24

资产总计	2,609,771,239.21	2,092,685,379.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0,000,000.00	110,0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93,233,094.73	47,623,645.53
应付账款	196,477,308.21	112,356,530.09
预收款项	102,842,788.03	64,889,975.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8,330,137.81	25,882,700.46
应交税费	36,937,762.51	14,452,954.72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84,252,524.86	32,478,903.8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00,000.00	8,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862,973,616.15	416,274,710.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900,000.00	76,1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0.00	0.00
预计负债	27,531,669.63	26,961,207.32
递延收益	41,343,045.87	44,158,60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13,281.85	34,790,482.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3,004.15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211,001.50	182,010,296.84
负债合计	1,011,184,617.65	598,285,007.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5,274,766.00	185,605,889.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775,110,260.91	901,901,890.50
减：库存股	56,324,495.68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12,251,325.11	10,948,570.98
盈余公积	32,240,137.59	29,427,160.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5,040,834.75	269,571,17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3,592,828.68	1,397,454,687.97
少数股东权益	124,993,792.88	96,945,684.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8,586,621.56	1,494,400,372.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9,771,239.21	2,092,685,379.42

法定代表人：倪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左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才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137,155.62	108,126,535.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44,993,931.49	11,373,300.00

应收账款	244,879,544.18	180,009,854.17
预付款项	32,009,253.43	19,564,667.60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26,082,018.96	111,059,414.08
存货	111,482,650.24	43,916,207.47
持有待售的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3,780,535.05	0.00
流动资产合计	795,365,088.97	474,049,978.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400,000.00	26,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848,176,267.19	815,055,028.99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119,910,900.38	97,242,273.18
在建工程	12,254,453.39	0.00
工程物资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9,244,347.21	9,717,571.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557,158.38	10,174,277.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95,880.14	6,549,058.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0,639,006.69	965,138,209.90
资产总计	1,836,004,095.66	1,439,188,188.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80,366,240.53	50,200,077.02
应付账款	78,906,803.94	36,045,635.74
预收款项	35,709,409.10	14,004,995.50
应付职工薪酬	9,969,379.16	5,937,108.32
应交税费	16,006,668.31	4,802,796.57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15,668,643.34	20,074,259.31
持有待售的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516,627,144.38	131,064,87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3,412,200.00	3,052,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2,200.00	3,052,200.00
负债合计	520,039,344.38	134,117,072.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5,274,766.00	185,605,889.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779,244,288.03	905,886,733.25
减：库存股	56,324,495.68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5,879,643.25	5,689,038.34
盈余公积	32,240,137.59	29,427,160.29
未分配利润	179,650,412.09	178,462,295.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5,964,751.28	1,305,071,116.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6,004,095.66	1,439,188,188.8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1,195,135.40	488,013,687.90
其中：营业收入	811,195,135.40	488,013,687.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6,914,876.19	426,690,819.58
其中：营业成本	469,128,303.65	280,872,943.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246,991.81	7,471,236.70
销售费用	90,156,122.00	60,269,087.03
管理费用	96,836,820.00	69,800,264.88
财务费用	14,294,088.36	-1,284,186.11
资产减值损失	24,252,550.37	9,561,473.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3,359.38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73,359.38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12,646.68	-20,634.04
其他收益	13,875,672.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116,643.99	61,302,234.28
加：营业外收入	4,451,510.24	19,056,466.10
减：营业外支出	6,552,916.44	217,208.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015,237.79	80,141,492.16
减：所得税费用	14,104,999.64	9,504,770.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910,238.15	70,636,721.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910,238.15	70,636,721.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411,313.88	69,533,774.01
少数股东损益	6,498,924.27	1,102,947.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910,238.15	70,636,72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411,313.88	69,533,774.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98,924.27	1,102,947.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16	0.199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89	0.19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倪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左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才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82,109,449.37	240,041,607.61
减：营业成本	250,092,824.67	149,933,797.48
税金及附加	3,763,949.70	2,778,687.07
销售费用	43,891,838.66	28,393,107.04
管理费用	38,206,428.30	32,719,175.99
财务费用	575,083.19	-807,094.55
资产减值损失	17,685,045.11	1,481,342.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3,237,961.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40,810.58	
其他收益	8,749,540.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303,009.63	28,780,553.64
加：营业外收入	1,962,407.01	15,109,564.44

减：营业外支出	1,432,103.21	122,189.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33,313.43	43,767,928.70
减：所得税费用	3,703,540.47	2,143,587.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29,772.96	41,624,341.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29,772.96	41,624,341.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129,772.96	41,624,341.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7,833,712.48	436,245,340.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89,294.60	6,975,412.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77,146.80	42,268,01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500,153.88	485,488,763.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4,520,183.37	187,464,974.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667,161.06	87,160,91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179,812.44	63,162,759.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870,896.40	86,139,47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238,053.27	423,928,12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2,100.61	61,560,643.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82.91	55,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2.91	55,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136,274.42	73,772,459.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7,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3,381,043.5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36,274.42	244,253,50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19,791.51	-244,198,202.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241,370.00	163,897,486.9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400,000.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00,000.00	6,969,61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741,370.00	180,867,098.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890,000.00	28,217,052.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921,934.56	20,049,354.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29,320.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68,148.22	3,07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380,082.78	51,337,40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61,287.22	129,529,692.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077.86	165,677.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263,518.46	-52,942,19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011,698.78	301,953,889.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9,275,217.24	249,011,698.7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522,240.58	227,440,640.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34,739.55	6,956,178.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89,598.62	21,218,94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946,578.75	255,615,75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790,856.06	168,471,636.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65,235.70	25,034,86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00,232.67	23,644,62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50,800.47	76,202,78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507,124.90	293,353,90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39,453.85	-37,738,148.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3,237,96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3,987,961.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608,576.88	36,730,474.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500,000.00	172,925,248.6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186,547.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295,124.52	209,655,72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95,124.52	-205,667,761.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841,370.00	162,397,486.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341,370.00	172,397,486.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38,192.83	17,897,623.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16,312.50	3,07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54,505.33	40,968,62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86,864.67	131,428,863.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31,194.00	-111,977,046.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922,262.87	218,899,309.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053,456.87	106,922,262.8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605,889.00	0.00	0.00	0.00	901,901,890.50	0.00	0.00	10,948,570.98	29,427,160.29		269,571,177.20	96,945,684.23	1,494,400,37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605,889.00	0.00	0.00	0.00	901,901,890.50	0.00	0.00	10,948,570.98	29,427,160.29		269,571,177.20	96,945,684.23	1,494,400,37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89,668,877.00	0.00	0.00	0.00	-126,791,629.59	56,324,495.68	0.00	1,302,754.13	2,812,977.30		65,469,657.55	28,048,108.65	104,186,249.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2,411,313.88	6,498,924.27	98,910,23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63,000.00	0.00	0.00	0.00	58,814,247.41	56,324,495.68	0.00	0.00	0.00		0.00	21,549,184.38	28,101,936.1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63,000.00	0.00	0.00	0.00	52,778,370.00	56,841,370.00	0.00	0.00	0.00		0.00	21,549,184.38	21,549,184.3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6,035,877.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35,877.41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516,874.32	0.00	0.00	0.00		0.00	0.00	516,874.32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12,977.30		-26,941,656.33	0.00	-24,128,679.03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12,977.30		-2,812,977.3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128,679.03	0.00	-24,128,679.03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5,605,877.00	0.00	0.00	0.00	-185,605,8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5,605,877.00	0.00	0.00	0.00	-185,605,8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2,754.13	0.00		0.00	0.00	1,302,754.13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16,700.00	0.00		0.00	0.00	3,316,700.00

								69.94					69.94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15.81	0.00		0.00	0.00	2,014,015.81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5,274,766.00	0.00	0.00	0.00	775,110,260.91	56,324,495.68	0.00	12,251,325.11	32,240,137.59		335,040,834.75	124,993,792.88	1,598,586,621.5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6,621,269.00	0.00	0.00	0.00	640,713,653.59	0.00	0.00	8,555,245.80	25,264,726.18		221,861,964.20	737,110.46	1,073,753,96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6,621,269.00	0.00	0.00	0.00	640,713,653.59	0.00	0.00	8,555,245.80	25,264,726.18		221,861,964.20	737,110.46	1,073,753,969.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84,620.00	0.00	0.00	0.00	261,188,236.91	0.00	0.00	2,393,325.18	4,162,434.11		47,709,213.00	96,208,573.77	420,646,402.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9,533,774.01	1,102,947.77	70,636,721.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84,620.00	0.00	0.00	0.00	261,188,236.91	0.00	0.00	0.00	0.00		0.00	96,434,946.59	366,607,803.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984,620.00	0.00	0.00	0.00	261,188,236.91	0.00	0.00	0.00	0.00		0.00	96,434,946.59	366,607,803.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62,434.11		-21,824,561.01	-1,329,320.59	-18,991,447.49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62,434.11		-4,162,434.11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662,126.90	-1,329,320.59	-18,991,447.49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93,325.18	0.00		0.00	0.00	2,393,325.18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92,874.12	0.00		0.00	0.00	3,692,874.12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99,548.94	0.00		0.00	0.00	1,299,548.94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605,889.00	0.00	0.00	0.00	901,901,890.50	0.00	0.00	10,948,570.98	29,427,160.29		269,571,177.20	96,945,684.23	1,494,400,372.2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所有者权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收益			利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605,889.00	0.00	0.00	0.00	905,886,733.25	0.00	0.00	5,689,038.34	29,427,160.29	178,462,295.46	1,305,071,11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605,889.00	0.00	0.00	0.00	905,886,733.25	0.00	0.00	5,689,038.34	29,427,160.29	178,462,295.46	1,305,071,11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9,668,877.00	0.00	0.00	0.00	-126,642,445.22	56,324,495.68	0.00	190,604.91	2,812,977.30	1,188,116.63	10,893,634.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129,772.96	28,129,772.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63,000.00	0.00	0.00	0.00	58,963,431.78	56,324,495.68	0.00	0.00	0.00	0.00	6,701,936.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63,000.00	0.00	0.00	0.00	52,778,370.00	56,841,3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6,185,0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6,185,061.78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516,874.32	0.00	0.00	0.00	0.00	516,874.32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12,977.30	-26,941,656.33	-24,128,679.03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12,977.30	-2,812,977.3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128,679.03	-24,128,679.03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5,605,877.00	0.00	0.00	0.00	-185,605,8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5,605,877.00	0.00	0.00	0.00	-185,605,8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0,604.91	0.00	0.00	190,604.91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74,226.56	0.00	0.00	1,074,226.56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83,621.65	0.00	0.00	883,621.65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5,274,766.00	0.00	0.00	0.00	779,244,288.03	56,324,495.68	0.00	5,879,643.25	32,240,137.59	179,650,412.09	1,315,964,751.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6,621,269.00	0.00	0.00	0.00	644,698,496.34	0.00	0.00	4,490,906.18	25,264,726.18	158,662,515.37	1,009,737,91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6,621,269.00	0.00	0.00	0.00	644,698,496.34	0.00	0.00	4,490,906.18	25,264,726.18	158,662,515.37	1,009,737,913.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84,620.00	0.00	0.00	0.00	261,188,236.91	0.00	0.00	1,198,132.16	4,162,434.11	19,799,780.09	295,333,203.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624,341.10	41,624,341.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84,620.00	0.00	0.00	0.00	261,188,23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70,172,856.9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984,620.00	0.00	0.00	0.00	261,188,23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70,172,856.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62,434.11	-21,824,561.01	-17,662,126.9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62,434.11	-4,162,434.11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662,126.90	-17,662,126.9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98,132.16	0.00	0.00	1,198,132.16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67,017.84	0.00	0.00	1,267,017.84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885.68	0.00	0.00	68,885.68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605,889.00	0.00	0.00	0.00	905,886,733.25	0.00	0.00	5,689,038.34	29,427,160.29	178,462,295.46	1,305,071,116.34

三、公司基本情况

1、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公司名称：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科技、公司或本公司），注册及总部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兴一路3号，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2.历史沿革

2.1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2月23日由四川德美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时由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以及李喻萍等三十六名自然人为共同发起人，注册资本为4,896万元，发行股份4,896万股，每股面值1元，实收股本为4,896万元。

2.2 2011年2月28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4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5,400万元。

2.3 2015年1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A股

1,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市后注册资本增加至7,200万元。

2.4 2015年9月8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议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2股，合计转增股本8,640万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5,840万股。

2.5 2015年6月30日，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吴志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88号）的核准，公司向吴志明、施耿明、吴忠燕等21名发行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722,638股并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公司向特定对象宝新投资、冀延松、李游华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498,631股募集配套资金，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76,621,269元。

2.6 2016年5月4日，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685号）的核准，公司向李华、胡登燕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45,454股并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向特定对象上海达渡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439,166股募集配套资金，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85,605,889.00元。公司于2017年1月24日在武侯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2017年1月24日，公司将名称变更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 2017年4月14日，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拟授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和监事）限制性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506.3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406.30万股，预留100.00万股。公司首次授予148名激励对象共计406.30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63,000.00元，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于2017年6月1日之前缴足。2017年6月12日，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向148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406.3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增至189,668,889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89,668,889.00元。

2.8 2017年5月4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预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9.785784股，合计转增股本185,605,877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75,274,766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75,274,766.00元。

3.公司的行业性质和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属行业：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本公司经营范围：公司以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为依托，同时结合生化处理技术、生物-生态水体修复技术、膜技术等污水处理领域其他适用技术，为客户提供污水处理成套设备、运营服务、工程总包服务及整体解决方案；2015年收购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后增加离心机研发制造业务；2016年收购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后增加市政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和污水处理工程总包服务业务。本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水处理成套设备、离心机及其配套。本公司提供主要劳务：相关技术及服务。

4、公司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18年4月23日

注：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2、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不存在营业周期短于12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的情形。

4、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其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6.6.1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7.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

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

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10.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0.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

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0.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计提依据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2.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等六大类，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定。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3.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14.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14.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5.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

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14.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4.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14.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4.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14.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14.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14.3.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00%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50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10年平均摊销。特许权使用费按照预计使用年限10年平均摊销。软件按照预计使用年限5年平均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

于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公司研发费用支出，在支出发生时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处理。

22、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5.24.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5.24.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 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 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 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 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25、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 不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对于特许经营权设备更新支出, 按照合同规定, 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 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 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权期限内设备更新及大修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 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 并确认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 按照折现率计算财务费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 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对于其他零星维修支出则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折现率参考公司贷款资金成本及其他因素确定。

26、股份支付

26.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6.2 实施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公司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公司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公司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对于本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本公司根据收到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银行存款及权益工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并相应确认库存股。

本公司综合考虑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和解锁期等相关条款，判断等待期，进行与股份支付相关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发放的现金股利可撤销，即一旦未达到解锁条件，被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持有者将无法获得（或需要退回）其在等待期内应收（或已收）的现金股利。等待期内，本公司在核算应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时，不论未来解锁条件的满足情况与否，本公司应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应当冲减相关的负债，并相应冲减库存股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28.1 销售商品

公司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商品销售包括成套设备销售、备品备件销售、离心机销售，其收入确认政策为：

1) 成套设备：以客户试运行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成套设备销售主要流程为：（1）合同签订；（2）设备生产；（3）设备交付验货；（4）设备安装调试完成、试运行合格并获得验收报告；（5）质保期服务。公司成套设备生产完工运往客户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成、经客户试运行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后，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并获得收取剩余销售款项的权利，因此以客户试运行合格并出具验收报告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备品备件及其他：对于与公司约定按使用量结算的客户，公司根据客户实际使用量定期与客户结算并确认收入；其他客户公司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发货时确认收入。

3) 离心机销售：（1）需要安装调试的为商品已完成安装，并调试合格，同时符合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销

售收入的实现；（2）不需安装调试的为商品已在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交付，同时符合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销售收入的实现。

28.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劳务收入包括运营服务、工程及安装服务、工程设计及咨询，其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为：

1) 运营服务

影响运营服务收入确认的主要因素包括结算周期和结算方式。根据客户实际需求不同，公司运营服务期间从几个月到几年不等，为便于结算，在签订合同时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约定以月、季度或年度作为结算周期。运营服务结算方式根据客户业务特点，分为按固定金额结算、按实际处理水量结算和按客户产品实际产量结算三大类。运营服务收入确认方式为：

①按固定金额结算：于劳务提供的当个会计期间，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金额计算确定应归属于当期的金额并确认收入；

②按实际处理水量结算：结算期末，双方对当期实际水处理量进行核对并由客户出具确认单后，公司根据实际水处理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③按客户产品实际产量结算：结算期末，双方对客户当期实际产量进行核对并由客户出具确认单后，公司根据客户产品产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2) 工程及安装服务

①工程总包：工程总包服务为固定金额合同的，在工程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由客户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公司根据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工程总包服务合同金额需结算确认的，在工程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由客户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并经双方结算确认后，公司根据结算报告确认收入。

②安装服务：公司部分设备销售合同约定由公司提供安装服务并明确约定了安装服务的金额，对于此类安装服务，公司在相应的成套设备试运行合格收到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实现。

3) 工程设计及咨询

合同服务期限在12个月以下，且合同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区分设计业务各阶段，在项目全部完工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及成本。其余项目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可靠估计，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劳务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确定及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区分业务各阶段，在提交阶段成果并取得外部证据如业主签收证明、政府批文、第三方审验证明及其他能够证明该阶段工作已完成的合理证据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项目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劳务收入。上述项目完工进度为项目实际已完工的工作量除以预计完成合同的总工作量。

28.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8.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28.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8.6 项目运营收入

本公司参与的BOT项目未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不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运营期间内获得的收入均为运营收入,污水处理业务按BOT协议约定按月确认污水处理收入。

本公司参与的TOT项目,按协议约定根据污水处理量按月计算确认运营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如果出现以下事项，表明公司存在终止经营的情形：股东决定终止经营；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将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和增值税返还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13,875,672.08元,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不予追溯调整。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将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资产处置利得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5,612,646.68元,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予以追溯调整,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20,634.04元。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该政策变更对合并报表项目不产生影响(内部计提坏账在合并报表环节已进行抵消)。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技术服务、安装收入、工程建设收入、有形动产租赁收入、不动产租赁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托管运营收入	3.00%(征收率)、5.00%(征收率)、6.00%、11.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00%、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成都环能德美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5%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 责任 公司	25%
山东环能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环能德美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 责任 公司	25%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15%
苏州瑞维液压科技有限公司	20%
四川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5%
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5%
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	25%
宜宾市南溪区联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5%
江油四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15%
成都环能华瑞境服务有限公司	25%
四川环能建发境治理有限公司	25%
北京环能润谷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25%
江苏环能德美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25%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6.2.1 增值税

(1)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文件（自2015年7月1日起执行），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政策。其中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中的污水处理劳务，污水经加工处理后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规定的技术要求或达到相应的国家或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直接排放限值的，退税比例70%。环能科技于2015年11月11日取得主管税务机关增值税优惠备案，自2015年7月1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70%；四通环境污水处理运营收入根据相关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70%。

(2)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2017年1-8月为小规模纳税人，技术服务收入按3%征收率计征增值税；2017年9月起变更为一般纳税人，其技术服务收入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

(3) 本公司适用增值税税率情况说明：

A、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的货物销售按照17%的税率计缴增值税；技术服务业务按照6%计缴增值税；工程建设收入、安装收入按照11%的税率计缴增值税；有形动产租赁按17%税率计缴增值税；

B、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件，公司不动产租赁自2016年5月1日起适用简易办法，按照5%征收率计征增值税，公司2016年4月30日前的不动产租赁按照5%税率计征营业税；

C、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件，公司安装服务在2016年4月30日前开工且开具发票的，按3%税率差额计征营业税；公司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截止2016年4月30日尚未开具发票的部分安装服务适用简易办法，按照3%征收率差额计征增值税；公司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后的安装服务按照11%税率计征增值税。

6.2.2 所得税

(1) 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7月27日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4月6日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4年8月20日下发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4年第15号），环能科技符合上述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规定，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中关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税收优惠的规定，公司从事该类业务（污水处理）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环能科技于2014年3月4日向主管税务机关进行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2014年3月7日获得主管税务机关优惠审批，此次备案经同意的减免所属期间为2013年1月至2018年12月。

(2)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7月27日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4月6日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4年8月20日下发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4年第15号），环能装备符合上述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规定，因此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

(3)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7月27日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4月6日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4年8月20日下发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4年第15号），道源环境符合上述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规定，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

（4）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化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号），对设在横琴新区、平潭综合实验区和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前海环能于2017年取得深圳市前海国家税务局下发的同意受理备案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文件（证书）有效期2017-01-01至2017-12-31，前海环能符合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规定，本期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

（5）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华大于2014年9月2日获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2001131，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江苏华大于2017年12月7日再次获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3282，认定有效期为三年。认定期间内江苏华大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

（6）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四通环境之子公司南溪四通、南溪联创、西充四通、大邑四通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7）苏州瑞维液压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34号文件规定，子公司苏州瑞维液压科技有限公司可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企业所得税减按20%征收。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文件，自2015年1月1日到2017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20万元（含2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苏州瑞维2017年度应纳税所得低于20万元，2017年度适用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8）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公司本期发生额按照25.00%的税率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326.23	554,432.57
银行存款	389,262,891.01	248,457,266.21
其他货币资金	6,502,830.59	1,438,272.71
合计	395,778,047.83	250,449,971.49

其他说明

注1：其他货币资金系存放在保证金账户内的款项，为承兑汇票及保函提供保证而使其权利受到限制。

注2：公司货币资金没有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714,755.71	42,811,576.19
商业承兑票据	15,657,300.00	5,896,640.00
合计	76,372,055.71	48,708,216.1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8,750,292.60	
合计	98,750,292.6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5,266,763.17	100.00%	79,428,737.81	14.84%	455,838,025.36	433,962,872.87	100.00%	62,885,621.82	14.49%	371,077,251.05
合计	535,266,763.17	100.00%	79,428,737.81	14.84%	455,838,025.36	433,962,872.87	100.00%	62,885,621.82	14.49%	371,077,251.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5,234,325.90	16,761,716.32	5.00%
1 年以内小计	335,234,325.90	16,761,716.32	5.00%
1 至 2 年	100,152,706.39	10,015,270.64	10.00%
2 至 3 年	53,731,126.35	16,119,337.90	30.00%
3 年以上	46,148,604.53	36,532,412.96	79.16%
3 至 4 年	14,372,978.06	7,186,489.04	50.00%
4 至 5 年	12,148,512.75	9,718,810.20	80.00%
5 年以上	19,627,113.72	19,627,113.72	100.00%
合计	535,266,763.17	79,428,737.82	14.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等其他应收款组合的依据是各个明细项目的账龄。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919,625.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624,534.6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鄂托克前旗长城三号矿业有限公司	货款	334,222.70	债务重组	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否
内蒙古福城矿业有限公司	货款	195,700.00	债务重组	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否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货款	910,000.00	债务重组	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否
甘肃华能天竣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712,600.00	债权转让损失	签订债权转让协议	否
巴州西姆莱斯石油专用管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014,180.12	破产清算	法院裁定书	否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573,350.26	长期挂账	总经理审批	否
唐山港陆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422,850.10	债务诉讼结案	法院民事调解书	否
唐山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281,000.00	债务诉讼结案	法院民事调解书	否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44,805.00	长期挂账	总经理审批	否
河北敬业集团敬业物资采购有限公司	货款	140,000.00	长期挂账	总经理审批	否
宁夏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11,000.00	债务诉讼结案	法院民事调解书	否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货款	102,000.00	债务重组	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否
攀枝花钢城集团瑞天安全环保有限公司	货款	38,632.96	长期挂账	总经理审批	否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35,700.00	长期挂账	总经理审批	否
山东固德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07,400.00	长期挂账	总经理审批	否
宜昌金信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96,966.20	长期挂账	总经理审批	否
其他客户	货款	204,127.32	尾差核销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	5,624,534.6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溪区财政局	39,630,678.83	7.4	2,989,194.64
大邑县财政局	33,877,213.28	6.33	2,088,845.46
云岩区生态文明建设局	22,400,000.00	4.18	1,120,000.00
成都元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084,200.00	3.75	2,008,420.00
湖南三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50,000.00	3.24	867,500.00
合计	133,342,092.11	24.9	9,073,960.1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415,136.18	88.56%	28,747,746.41	92.16%
1 至 2 年	5,869,435.99	11.44%	2,444,647.48	7.84%
合计	51,284,572.17	--	31,192,393.8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1) 账龄 2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 2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中账龄在 2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有 1340179.20 元，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已经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因此未在上表列示。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四川省树海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221,090.00	1年以内	21.32
合肥市恒昌自动化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4,843,700.00	1年以内	9.20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款	3,067,700.00	1年以内	5.83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款	2,241,000.00	1年以内	4.26
西安环科水处理有限公司	设备款	1,852,180.00	1年以内	3.52
合计		23,225,670.00		44.13

其他说明:

①截止2017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88,168.00	5.86%	1,969,612.00	73.27%	718,556.00	1,969,612.00	5.61%	1,969,612.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190,519.97	94.14%	6,806,479.27	15.76%	36,384,040.70	33,136,538.52	94.39%	4,733,825.29	14.29%	28,402,713.23
合计	45,878,687.97	100.00%	8,776,091.27	19.13%	37,102,596.70	35,106,150.52	100.00%	6,703,437.29	19.09%	28,402,713.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黄万	1,969,612.00	1,969,612.00	100.00%	
北京市石景山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718,556.00	0.00	0.00%	
合计	2,688,168.00	1,969,612.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32,542,953.83	1,627,241.13	5.00%
1年以内小计	32,542,953.83	1,627,241.13	5.00%

1 至 2 年	1,731,472.88	173,147.29	10.00%
2 至 3 年	4,595,153.57	1,378,546.07	30.00%
3 至 4 年	363,741.41	181,870.71	50.00%
4 至 5 年	2,557,620.98	2,046,096.78	80.00%
5 年以上	1,399,577.30	1,399,577.30	100.00%
合计	43,190,519.97	6,806,479.28	15.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87,653.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内，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0,177,691.26	26,404,539.71
借款及备用金	10,131,097.91	3,834,930.18
代垫款项	1,293,361.47	727,540.36
增值税退税	2,749,631.67	3,708,094.06

其他	1,526,905.66	431,046.21
合计	45,878,687.97	35,106,150.5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杨兵	备用金	2,848,993.30	1 年以内	6.21%	142,449.67
四川昊鑫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	42,500.00	1-2 年	0.09%	4,250.00
四川昊鑫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	2,440,000.00	4-5 年	5.32%	1,952,000.00
杨子容	备用金	2,251,417.22	1 年以内	4.91%	112,570.86
国家金库成都市武侯区支库	增值税退税	2,243,057.80	1 年以内	4.89%	112,152.89
泸州市森泰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976,010.84	2-3 年	4.31%	592,803.25
合计	--	11,801,979.16	--	25.72%	2,916,226.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金库成都市武侯区支库	增值税退税	2,243,057.80	1 年以内	详见说明
大邑县国税局	增值税退税	506,573.87	1 年以内	详见说明
合计	--	2,749,631.67	--	--

说明：根据增值税相关优惠政策（详见附注“4.2 主要税种及税率的说明及相关税收优惠”），上述增值税退税预计收取时间为2018年，金额共计2,749,631.67元。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公司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266,871.14	0.00	74,266,871.14	62,749,893.18	0.00	62,749,893.18
在产品	166,703,010.84	580,105.69	166,122,905.15	118,865,107.89	585,023.81	118,280,084.08
库存商品	23,384,490.00	918,793.69	22,465,696.31	11,069,107.79	758,490.18	10,310,617.61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8,519,071.53		28,519,071.53			
半成品	6,826,765.56	0.00	6,826,765.56	9,978,228.87	0.00	9,978,228.87
委托加工材料	892,303.09	0.00	892,303.09	29,239.19	0.00	29,239.19
发出商品	42,354,910.42	107,431.26	42,247,479.16	23,772,995.18	0.00	23,772,995.18
运营成本	8,023,940.28	0.00	8,023,940.28			
合计	350,971,362.86	1,606,330.64	349,365,032.22	226,464,572.10	1,343,513.99	225,121,058.1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在产品	585,023.81	0.00	0.00	4,918.12	0.00	580,105.69
库存商品	758,490.18	177,235.02	0.00	16,931.51	0.00	918,793.69
周转材料		0.00	0.00	0.00	0.00	
半成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加工材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出商品	0.00	107,431.26	0.00	0.00	0.00	107,431.26
合计	1,343,513.99	284,666.28	0.00	21,849.63	0.00	1,606,330.6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8,519,071.53
累计已确认毛利	0.00
减：预计损失	0.0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0.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8,519,071.53

其他说明：

说明：北京市平谷区水务局（甲方）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北京市平谷区沟河东店出境断面水质改善应急治理项目水质提标工程委托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由甲方委托乙方对北京市平谷区沟河东店出境断面水质改善应急治理工程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应急处理站进行水质提升工程（以下简称项目），提供相应服务，并约定该项目以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采取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由项目公司对该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和运营，甲方按时足额向项目公司支付运营补贴费用。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项目公司已完成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项目最终合同内容，包括具体的合作模式、付费模式等仍尚未确定。本公司基于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将该项目已发生的建设成本计入合同成本，并以存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进行披露。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748,489.50	770,090.15
待抵扣税费	4,665,907.61	1,867,169.07
合计	5,414,397.11	2,637,259.22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合计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26,4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国泰节水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北京水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4.00%	
首都水环境治理技	25,000,000.00			25,000,000.00					5.00%	

术创新及 产业发展 (北京) 基金(有 限合伙)										
合计	26,400,000 .00			26,400,000 .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 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根据最新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7月1日起实行），第三条第（二）项“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以及类似主体持有的、在初始确认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性主体对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以及本准则未予规范的其他权益性投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将企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转入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公司投资100万元人民币认购发起设立的北京国泰节水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的股份，购买价为每股1元，共计100万元人民币，截止期末余额，实缴出资100万元，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且被投资单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公司对北京水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20万元，持股比例4%，截止期末余额，实缴出资40万元，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且被投资单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认缴出资5,000万元参与由北京水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首都水环境治理技术创新及发展（北京）基金（有限合伙），所占份额5%，截止期末余额，实缴出资2,500万元，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且被投资单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66,071,839.94		66,071,839.94				
合计	66,071,839.94		66,071,839.94			0.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100.00 0.00	10,000.00 0.00		2,573,359.38							49,673.35 9.38	
小计	37,100.00 0.00	10,000.00 0.00		2,573,359.38							49,673.35 9.38	
二、联营企业												

合计	37,100.00 0.00	10,000.00 0.00		2,573,359 .38						49,673.35 9.38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9日成立，系江油四通与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PPP项目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其中，江油四通持股49%，江油鸿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1%。根据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及各股东方约定，江油四通本期分红比例为73.50%。本期对合营企业追加投资1,000万元，确认投资收益2,573,359.38元。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2,708,112.06	152,117,470.21	18,009,362.90	6,150,638.67	7,314,816.03	6,266,685.48	422,567,085.35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82,175.00	7,829,141.78	697,114.66		2,308,705.02	1,052,545.64	11,969,682.10
（2）在建工程转入		1,270,685.49					1,270,685.49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54,366,354.53					54,366,354.53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135,462.22	253,982.91		57,117.51	46,760.34	493,322.98
(2) 其他		33,521,685.51					33,521,685.51
4.期末余额	232,790,287.06	181,926,504.28	18,452,494.65	6,150,638.67	9,566,403.54	7,272,470.78	456,158,798.9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733,321.07	38,676,992.78	13,199,031.65	5,265,165.26	5,096,656.72	3,040,872.15	106,012,039.63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11,253,327.49	16,171,041.31	1,416,128.67	585,202.45	1,448,489.36	1,188,373.24	32,062,562.52
(2) 企业合并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6,719,178.65	230,030.00		54,436.11	44,193.87	7,047,838.63
4.期末余额	51,986,648.56	48,128,855.44	14,385,130.32	5,850,367.71	6,490,709.97	4,185,051.52	131,026,763.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80,803,638.50	133,797,648.84	4,067,364.33	300,271.96	3,075,693.57	3,087,419.26	325,132,035.46
2.期初账面 价值	191,974,790.99	113,440,477.43	4,810,331.25	885,473.41	2,218,159.31	3,225,813.33	316,555,045.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写字楼	461,464.81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德商国际办公楼 4-5 层	13,059,913.09	因开发商原因，暂未办妥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	6,072,837.19		6,072,837.19	670,837.19		670,837.19
生活污水处理 MBBR 安装项目	181,899.94		181,899.94			
BOO 项目-北京朝阳运营项目	11,172,466.34		11,172,466.34			
BOO 项目-中江县余家河项目	746,138.00		746,138.00			
成都彭州京华制管公司酸洗线零	1,041,259.54		1,041,259.54			

排放处理技改项目						
青海油田采油一厂油泥砂处理项目	31,116.00		31,116.00			
青海油田采油四厂油泥砂处理项目	70,754.72		70,754.72			
武侯区垃圾压缩液项目	301,791.41		301,791.41			
ERP 项目 1 期	335,849.05		335,849.05			
江南镇项目、留宾、汪家镇、石鼓乡项目	19,093,818.63		19,093,818.63	17,974,437.36		17,974,437.36
武侯项目	6,789,497.19		6,789,497.19	6,254,826.79		6,254,826.79
合计	45,837,428.01		45,837,428.01	24,900,101.34		24,900,101.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	180,000.00	670,837.19	5,402,000.00			6,072,837.19	3.37%	3.37%				其他
江南镇项目、留宾、汪家镇、石鼓乡项目	17,360,000.00	17,974,437.36	1,119,381.27			19,093,818.63	109.99%					
武侯项目		6,254,826.79	534,670.40			6,789,497.19						
BOO 项目-北京朝阳运营项目			11,172,466.34			11,172,466.34						
成都彭			1,041,25			1,041,25						

州京华制管公司酸洗线零排放处理技改项目			9.54			9.54						
成华区垃圾压缩液项目			770,037.62	770,037.62			100.00%	100%				
金牛区垃圾中转渗透项目			500,647.87	500,647.87			100.00%	100%				
合计	197,360,000.00	24,900,101.34	20,540,463.04	1,270,685.49		44,169,878.8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经评估测算，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期末在建工程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981,685.84	43,757,636.07		1,640,247.32	3,807,980.00	430,370,312.76	599,557,861.99
2.本期增加金额						2,605,555.55	2,605,555.55
(1) 购置						2,605,555.55	2,605,555.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9,981,685.84	43,757,636.07		1,640,247.32	3,807,980.00	432,975,868.31	602,163,417.5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207,133.72	18,458,512.68		742,658.63	467,646.67	25,206,406.72	59,082,358.42
2.本期增加金额	2,684,522.37	3,136,313.76		243,098.85	400,840.00	16,372,834.27	22,837,609.25
(1) 计提	2,684,522.37	3,136,313.76		243,098.85	400,840.00	16,372,834.27	22,837,609.2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891,656.09	21,594,826.44		985,757.48	868,486.67	41,579,240.99	81,919,967.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090,029.75	22,162,809.63		654,489.84	2,939,493.33	391,396,627.32	520,243,449.87
2.期初账面价值	105,774,552.12	25,299,123.39		897,588.69	3,340,333.33	405,163,906.04	540,475,503.5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苏华大离心机 制造有限公司	101,514,110.76					101,514,110.76
四川四通欧美环 境工程有限公司	38,192,242.04					38,192,242.04
四川省道源环境 工程咨询设计有 限公司	10,176,233.50					10,176,233.50
合计	149,882,586.30					149,882,586.3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将被投资单位判断为独立的资产组，其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以预测期现金流量为基础，结合与其他社会服务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的增长率对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进行预测，采用能够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利率作为折现率进

行折现。通过以上方法计算得出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并考虑资产组已发放现金股利、股东增资、减资及接受赠与等影响因素后与被投资单位账面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比较，以其比较结果与该项投资所形成商誉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若前者小于后者则按差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以该项投资所形成商誉的账面价值减计至零为限。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其他相关费用。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2015年10月，本公司收购江苏华大100%权益，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101,514,110.76元确认为商誉；2016年11月，本公司收购四通环境65%权益，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38,192,242.04元确认为商誉；2016年6月，本公司收购道源环境100%权益，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10,176,233.50元确认为商誉。

期末，本公司将江苏华大、四通环境和道源环境分别作为独立的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测试结果显示不存在商誉减值情形，因此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2,173,471.41	6,466,308.01	1,742,656.02		6,897,123.40
房租	3,360,122.93	101,160.00	2,243,298.18		1,217,984.75
运营项目待摊支出	10,174,277.85	11,860,781.12	7,167,679.95		14,867,379.02
合计	15,707,872.19	18,428,249.13	11,153,634.15		22,982,487.17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1,151,339.05	18,135,908.81	71,447,137.36	14,703,903.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718,003.05	2,165,653.35	6,127,901.70	1,115,538.96
预提工资及费用	58,472,912.19	10,627,888.78	34,554,251.06	6,367,207.65
递延收益	9,759,166.91	1,463,875.04	11,925,049.73	1,888,757.46

合计	172,101,421.20	32,393,325.98	124,054,339.85	24,075,407.12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评估增值	147,719,804.04	32,913,281.85	157,130,172.54	34,790,482.89
合计	147,719,804.04	32,913,281.85	157,130,172.54	34,790,482.8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93,325.98		24,075,40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13,281.85		34,790,482.8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弥补亏损	26,099,918.87	34,566,704.86
合计	26,099,918.87	34,566,704.8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3,259,293.82		
2021 年	11,505,558.87	22,666,845.16	
2020 年	811,799.83	10,354,442.92	
2019 年	523,266.35	1,259,462.44	
2018 年		285,954.34	
合计	26,099,918.87	34,566,704.86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9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80,000,000.00
合计	290,000,000.00	110,09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郫县红兴支行签订12,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成农商郫红公流借20170002），借款期限为2017年3月16日至2018年3月15日，期限为一年，该笔借款担保如下：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与潘涛于2017年3月15日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郫县红兴支行签订了保证担保合同（编号：成农商郫红公保20170005），由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与潘涛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3,500万借款合同（编号：H170101170620167），借款期限为2017年6月20日至2018年6月19日，期限为一年；签订1,500万借款合同（编号：H170101170330040），借款期限为2017年3月31日至2018年3月30日，期限为一年；签订1,000万借款合同（编号：H170101170119860），借款期限为2017年1月19日至2018年1月18日，期限为一年。以上三笔借款担保情况如下：

①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61201469，担保最高额度：27,500万元，期限：1年），由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年内多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②倪明亮、潘涛于2016年12月1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61201483，担保最高额度：27,500万元，期限：1年），由倪明亮、潘涛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年内多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四川四通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一份8,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H170101171020580），借款期

限为2017-10-20至2018-10-19，期限为一年，并由下列当事人提供相应担保。

①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7年10月11日签订担保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7年10月11日至2018年10月10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8,800万元【合同编号：D170121171011233】。

②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7年10月12日签订担保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7年10月12日至2018年10月11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8,800万元【合同编号：D170121171012338】。

③李华、胡登燕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7年10月11日签订担保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7年10月11日至2018年10月10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8,800万元【合同编号：D170121171011225】。

④倪明亮、潘涛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7年10月11日签订担保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7年10月11日至2018年10月10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8,800万元【合同编号：D170121171011226】。

4、四川四通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编号：兴银蓉（授）1609第361号），基本额度授信最高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并由下列当事人提供担保。四川四通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一份3,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蓉（贷）1709第644号】，借款期限为2017-9-29至2018-9-28，期限为一年。

①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蓉（额保）1609第1040号】，保证最高本金限额3,000万元整。

②李华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蓉（额保）1610第1117号】，保证最高本金限额3,000万元整。

③胡登燕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蓉（额保）1610第1118号】，保证最高本金限额3,000万元整。

④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蓉（额保）1705第326号】，保证最高本金限额3,000万元整。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中，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233,094.73	47,623,645.53
合计	93,233,094.73	47,623,645.5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6,579,510.55	99,558,415.11
1-2 年	14,453,283.63	6,997,032.07
2-3 年	1,724,940.89	2,273,096.90
3 年以上	3,719,573.14	3,527,986.01
合计	196,477,308.21	112,356,530.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本期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9,777,351.46	53,805,240.59
1 至 2 年	5,997,735.71	2,458,566.53
2 至 3 年	1,036,233.62	3,532,845.22
3 年以上	6,031,467.24	5,093,323.35
合计	102,842,788.03	64,889,975.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省君恒实业集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客户的项目建设工程延期
十四冶建设集团云南机械制造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846,000.00	客户的项目建设工程延期
武汉邦瑞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760,800.00	客户的项目建设工程延期
合计	3,406,8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651,896.69	117,924,818.97	105,512,489.37	38,064,226.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 存计划	230,803.77	6,287,938.00	6,252,830.25	265,911.52
合计	25,882,700.46	124,212,756.97	111,765,319.62	38,330,137.8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460,304.82	107,221,699.06	94,471,176.11	33,210,827.77
2、职工福利费		3,690,510.10	3,690,510.10	
3、社会保险费	107,750.86	3,386,421.38	3,363,862.34	130,309.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574.53	2,820,744.18	2,801,379.58	103,939.13
工伤保险费	19,287.65	358,559.47	356,615.12	21,232.00
生育保险费	3,888.68	207,117.73	205,867.64	5,138.77
4、住房公积金	18,501.00	2,757,745.71	2,771,617.71	4,62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54,065.93	536,755.26	887,320.72	4,703,500.47
8、其他	11,274.08	331,687.46	328,002.39	14,959.15
合计	25,651,896.69	117,924,818.97	105,512,489.37	38,064,226.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9,433.11	6,077,948.13	6,041,047.31	256,333.93
2、失业保险费	11,370.66	209,989.87	211,782.94	9,577.59
合计	230,803.77	6,287,938.00	6,252,830.25	265,911.52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230,013.59	5,973,519.37
企业所得税	15,729,145.33	6,486,929.57
个人所得税	346,988.60	248,830.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6,716.88	424,081.64
营业税		170,998.5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206,577.34	341,407.81
印花税	125,170.92	171,728.07

土地使用税	71,701.24	72,074.32
房产税	707,863.70	558,279.03
其他	13,584.91	5,106.34
合计	36,937,762.51	14,452,954.72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	778,589.05	164,212.48
保证金及押金	23,912,320.41	10,147,970.06
备用金及报销款	1,073,262.41	669,976.57
单位往来	392,532.87	3,078,029.51
个人往来		17,268,270.39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6,324,495.68	
其他	1,771,324.44	1,150,444.88
合计	84,252,524.86	32,478,903.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9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20,900,000.00	8,500,00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8,500,000.00	

保证借款	7,400,000.00	
保证 + 质押借款		76,100,000.00
合计	45,900,000.00	76,1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大邑四通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了7,000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固借20160001），借款期限自2016年1月28日至2021年1月27日，该笔长期借款的用途为支付大邑县污水处理厂工程款、设备费用和其他款项。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已偿还本金1,800万元，剩余本金5,200万元未还。该笔借款的担保情况如下

①大邑四通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权利质押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权质20160001），以大邑县污水处理厂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②四通环境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权利质押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权质20160002），以其所持大邑四通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③李华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草堂分理处签订保证担保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保20160006），李华对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南溪四通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溪县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51101201000002499），合同约定南溪四通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溪县支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0年4月9日至2019年4月8日，该笔借款的用途为用于“南溪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及宜宾市洛龙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已偿还本金1440万元，剩余本金560万元未还。

3、南溪四通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溪县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51101201000004476），合同约定南溪四通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溪县支行借款2,2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0年6月18日至2019年6月17日，此笔借款的用途为用于“南溪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及宜宾市洛龙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已偿还本金1280万元，剩余本金920万元未还。

以上第2、3笔借款的担保情况如下:

①四通环境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溪县支行签订权利质押合同，以其所持南溪四通100%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提供质押担保。

②四川昊鑫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溪县支行签订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川昊鑫（2010）协字034号），由四川昊鑫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四通环境、李华分别为南溪四通的该项借款共4,200万元向四川昊鑫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编号：川昊鑫（2010）反字03402号、川昊鑫（2010）反字03401号）。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合计	0.00			0.00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27,531,669.63	26,961,207.32	
其中：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更新支出	27,531,669.63	26,961,207.32	
合计	27,531,669.63	26,961,207.3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负债说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2号对BOT项目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处理。公司对特许经营权期限内设备更新及大修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进行了估计，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计入无形资产和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财务费用，本期计入财务费用情况详见附注“财务费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158,606.63	60,000.00	2,875,560.76	41,343,045.87	财政拨款
合计	44,158,606.63	60,000.00	2,875,560.76	41,343,045.8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水净化设备项目专项资金	16,030,000.00						16,0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九龙食品园污水处理厂基建补贴	8,086,649.99			276,466.56			7,810,183.43	与资产相关
罗龙污水厂设备更新改造补贴	8,116,906.91			373,211.40			7,743,695.51	与资产相关
环保装备制造基地贷款贴息	3,448,600.00			470,263.68			2,978,336.32	与资产相关
节能节水和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	2,600,000.00			247,619.04			2,352,380.96	与资产相关
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资助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品质再生水与水体净化成套装备研发及产业化课题研究经费	960,000.00						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侯区经科局第二批省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900,000.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分散式生物转膜污水处理技术项目专项经费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资助资金	492,200.00						492,2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贴息）资金	532,583.22			83,000.04			449,583.18	与资产相关
超磁原位生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态修复								
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466,666.51			80,000.04			386,666.47	与资产相关
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成套技术设备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25,000.00			45,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硅铝系纳米晶须网织筛除磷处理系统研发立项经费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158,606.63	60,000.00		2,875,560.76			41,343,045.87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冲回无形资产进项税额	523,004.15	
合计	523,004.15	0.00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5,605,889.00			185,605,877.00	4,063,000.00	189,668,877.00	375,274,766.00

其他说明：

1、2017年4月14日，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拟授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和监事）限制性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506.3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406.30万股，预留100.00万股。公司首次授予148名激励对象共计406.30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63,000.00元，公司总股本增至189,668,889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89,668,889.00元。

2、2017年5月4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预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9.785784股，合计转增股本185,605,877股。转增股本后，公司

总股本增至375,274,766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75,274,766.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1,901,890.50	52,778,370.00	185,605,877.00	769,074,383.50
其他资本公积		6,035,877.41		6,035,877.41
合计	901,901,890.50	58,814,247.41	185,605,877.00	775,110,260.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权激励详见附注“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义务		56,841,370.00	516,874.32	56,324,495.68
合计	0.00	56,841,370.00	516,874.32	56,324,495.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增加56,324,495.68元，系向文世平等148名激励对象按每股13.99元发行限制性普通股（A股）股票4063000股；因公司计提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减少库存股516,874.32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	------	-------	------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0.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948,570.98	3,316,769.94	2,014,015.81	12,251,325.11
合计	10,948,570.98	3,316,769.94	2,014,015.81	12,251,325.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费用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公司按机械制造企业以母公司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扣除运营服务收入后为计提依据，以江苏华大及装备公司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均采用超额累退方式平均逐月提取安全费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427,160.29	2,812,977.30		32,240,137.59
合计	29,427,160.29	2,812,977.30		32,240,137.5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571,177.20	221,861,964.2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9,571,177.20	221,861,964.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411,313.88	69,533,774.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12,977.30	4,162,434.1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128,679.03	17,662,126.9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5,040,834.75	269,571,177.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5,449,896.94	467,993,743.73	483,413,405.20	280,832,410.68
其他业务	5,745,238.46	1,134,559.92	4,600,282.70	40,532.61
合计	811,195,135.40	469,128,303.65	488,013,687.90	280,872,943.29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21,816.04	2,592,747.53
教育费附加	2,100,007.41	1,279,720.41
房产税	2,043,716.42	1,185,006.32

土地使用税	432,290.90	858,636.03
车船使用税	978,070.12	15,928.32
印花税	542,498.11	251,711.38
营业税		118,226.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99,821.26	853,148.50
其他	428,771.55	316,112.09
合计	12,246,991.81	7,471,236.7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914,052.37	25,568,633.12
差旅费	8,829,102.12	6,255,224.31
业务招待费	6,031,826.05	3,536,575.62
运输费	7,369,055.39	4,978,324.06
售后服务费	3,887,456.38	3,628,760.69
咨询服务费	8,723,208.78	6,466,398.09
业务宣传费	2,659,371.20	1,108,022.23
招投标费用	3,493,489.86	2,447,370.47
办公费	1,843,638.24	1,324,801.88
展览费	1,048,891.93	950,588.69
汽车费	824,197.11	602,131.52
包装费	595,087.39	451,834.95
广告费	524,935.74	641,046.94
其他	2,411,809.44	2,309,374.46
合计	90,156,122.00	60,269,087.0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812,364.98	19,045,233.98
税金		573,964.38

固定资产折旧	10,562,050.65	8,408,552.38
无形资产摊销	5,449,075.37	4,871,133.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66,837.85	151,442.84
办公费	3,781,648.38	2,456,948.65
研发费	21,258,373.59	16,834,643.75
差旅费	2,810,580.19	2,229,888.15
会务费	225,762.18	114,451.11
业务招待费	2,839,062.95	1,705,486.53
咨询及信息费	6,759,071.19	2,693,143.82
汽车费用	1,567,592.91	1,251,451.48
安全生产费	1,306,074.06	1,319,713.56
租赁费	319,577.79	1,163,652.30
其他	3,278,747.91	6,980,558.70
合计	96,836,820.00	69,800,264.88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097,880.91	1,057,907.01
减：利息收入	3,145,075.70	3,083,458.95
利息净支出	11,952,805.21	-2,025,551.94
汇兑损失	271,842.11	100,219.24
减：汇兑收益	31,764.25	265,896.31
汇兑净损失	240,077.86	-165,677.07
未实现融资收益	-717,97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BOT 项目预计负债）	2,042,732.35	457,674.86
现金折扣	360,726.82	118,487.2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15,716.12	330,880.80
合计	14,294,088.36	-1,284,186.11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967,884.09	9,370,748.19
二、存货跌价损失	284,666.28	190,725.60
合计	24,252,550.37	9,561,473.79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73,359.38	
合计	2,573,359.38	0.00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资产损益	-5,612,646.68	-20,634.04
合计	-5,612,646.68	-20,634.04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	10,936,278.39	
政府补助	2,939,393.69	
合计	13,875,672.08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930,450.00	17,726,205.68	3,930,450.00
罚款收入	23,603.22	58,780.00	23,603.22
其他收入	497,457.02	1,271,480.42	497,457.02
合计	4,451,510.24	19,056,466.10	4,451,510.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省级环保专 项资金				否	否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开发新 产品项目奖 励				否	否	931,7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专 项资金				否	否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产业倍 增扶持奖励				否	否	411,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积 分管理经费				否	否	380,8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创新创 业扶持奖励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否	否	429,000.00	2,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及其 他奖励				否	否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 企业技术创 新基金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生产 性服务业专 项资金				否	否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费 返还				否	否		9,757,726.92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与 成果转化专 项引导资金				否	否		83,000.04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				否	否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贴息)资金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否	否		80,000.04	与资产相关
污泥固化、稳定化技术装备及工程化项目专项经费				否	否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高效重介质回收设备在洗选尾矿磁性重介质二次回收处理的应用				否	否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否	否		132,248.71	与收益相关
九龙食品园污水处理厂基建补贴				否	否		23,038.89	与资产相关
罗龙污水厂设备更新改造补贴				否	否		31,100.95	与资产相关
其他				否	否	177,950.00	634,090.1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930,450.00	17,726,205.68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1,028,035.46	36,417.50	1,028,035.46
对外捐赠	120,000.00	120,350.00	120,000.00
赔偿支出	4,034,595.58	0.00	4,034,595.58
罚款支出	1,369,900.00	47,838.39	1,369,900.00
其他支出	385.40	12,602.33	385.40
合计	6,552,916.44	217,208.22	6,552,916.44

其他说明：

注：赔偿详情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及收到行政处罚告知书的公告》（2017-071）、《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2017-072）。

7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300,119.54	11,804,779.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95,119.90	-2,300,008.68
合计	14,104,999.64	9,504,770.3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3,015,237.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802,047.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53,262.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4,910.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362,745.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00,730.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35,097.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51,537.94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119,646.34
所得税费用	14,104,999.64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145,075.70	2,616,656.9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保函及承兑汇票保证金到期收回	1,446,110.30	5,458,903.99
营业外收入	4,554,943.17	5,373,534.01
收到退回投标保证金等	41,319,236.52	3,127,170.06
收到政府返还个人股权个税代付款		6,368,077.00
供应商补偿金		153,000.00
收到员工持股计划缴纳的款项		10,000,000.00
收回其他往来款	10,511,781.11	9,170,668.13
合计	60,977,146.80	42,268,010.1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入开具与经营活动有关的保函及承兑汇票保证金	6,510,668.18	2,925,148.70
差旅费	14,031,472.33	8,450,496.30
运输费	7,369,055.39	6,831,907.06
通讯费	1,281,014.20	851,106.56
业务招待费	8,870,889.00	5,262,259.28
办公费	5,625,286.62	3,866,235.40
会务费	688,486.29	367,392.27
研发费用	6,214,111.53	4,514,136.82
广告宣传费	4,828,286.26	3,756,426.92
咨询及信息费	15,482,279.97	8,523,612.38
售后服务费	3,887,456.38	3,927,350.51
租赁费	947,848.07	2,407,559.93
招投标费用	3,493,489.86	2,447,370.47
支付投标保证金等	52,735,526.96	3,127,169.81
支付政府返还个人股权个税代付款		5,275,426.00
退回的员工持股计划缴纳的款项		10,000,000.00
支付往来及垫付款	10,905,025.36	13,360,733.35
其他		245,139.53

合计	142,870,896.40	86,139,471.29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拆借款项	18,500,000.00	6,969,612.00
合计	18,500,000.00	6,969,612.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个人借款及利息	10,051,835.72	
归还母公司拆借款及利息	18,516,312.50	
首发及重组费用		3,071,000.00
合计	28,568,148.22	3,071,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8,910,238.15	70,636,721.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252,550.37	9,561,473.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062,562.52	26,683,266.75
无形资产摊销	22,837,609.25	6,747,668.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53,634.15	2,029,360.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12,646.68	20,634.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19,988.77	984,600.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3,359.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17,918.86	-1,401,45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7,201.04	-856,210.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649,244.48	-17,459,469.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743,751.14	-36,533,810.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551,087.59	-6,551,010.15
其他	2,423,258.03	7,698,87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2,100.61	61,560,643.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9,275,217.24	249,011,698.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9,011,698.78	301,953,889.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263,518.46	-52,942,190.4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9,275,217.24	249,011,698.78
其中：库存现金	12,326.23	554,432.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9,262,891.01	248,457,266.2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9,275,217.24	249,011,698.78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502,830.59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无形资产	47,140,885.93	抵押给银行的抵押物（注1）
房屋建筑物	75,070,428.73	抵押给银行的抵押物（注1）
大邑县污水处理厂收费权	0.00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注2）
大邑四通 100% 股权	0.00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注2）
南溪四通 100% 股权及其派生权益	0.00	质押给银行的质押物（注3）
合计	128,714,145.25	--

其他说明：

注1：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笋塘支行于2016年12月22日签订了编号为2116综-015的《综合授信协议》，授信期限为2016年12月22日至2017年12月21日。协议约定以环能装备拥有的位于金堂淮口工业园区节能环保产业园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进行抵押，环能装备于2017年6月13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笋塘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116综抵-01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抵押物权属证明名称、编号为“用（2017）金堂县不动产权第0012176号”，截止2017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权账面余额为53,569,188.48元，账面价值为47,140,885.93元，房屋建筑物账面余额为86,722,706.21元，账面价值为75,070,428.73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环能科技与光大银行存在未结清应付票据，授信期将延至最后一笔业务结清之日，抵押期限不短于主合同项下的受限期限。

注2：大邑四通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青羊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编号：成农商青公固借20160001），合同约定以大邑县污水处理厂收费权质押给银行，同时，四川四通以所持大邑四通100%股权质押给银行。

注3：南溪四通与昊鑫公司签订委托担保合同，担保由南溪四通向中国农业银行南溪县支行的借款，同时由李华与昊鑫公司签订股权质押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川昊鑫（2010）反字03403号），后李华将股份转让给四川四通，实为四川四通以所持有南溪四通100%股权向昊鑫公司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599,407.90
其中：美元	1,163,020.40	6.5342	7,599,407.90
应收账款	--	--	803,193.67
其中：美元	122,921.50	6.5342	803,193.67

其他说明：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
--------	--------	--------	--------	--------	-----	----------	------------	------------

								的收入	的净利润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江苏无锡	环境治理	100.00	-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湖北武汉	环境治理	100.00	-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四川成都	环境治理	-	52.00

其他说明：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经无锡市新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于2017年6月1日，领取91320214MA1P44Q26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册地：无锡市新吴区梅村新洲路210号；法定代表人：文世平。截至2017年12月31日合计收到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金300

万元。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6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经武汉市江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准成立于2017年12月5日，领取91420103MA4KX86K6N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册地：武汉市江汉区泛海国际SOHO城（一期）2栋5层1室；法定代表人：罗勇。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金。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12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经金堂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于2017年4月27日，领取91510121MA6CP2NN5N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500万元，由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认缴80%，成都天府水城城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认缴20%；注册地：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成金大道2872号；法定代表人：王梅。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全额收到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金。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2017年4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销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北京	销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北京	销售业	60.00%		设立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泰安	销售业	100.00%		设立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张家港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瑞维液压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张家港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四通欧美环	中国境内	成都	污水处理建设及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境工程有限公司			运营			业合并
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宜宾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南充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宾市南溪区联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宜宾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油四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江油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四通天府水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环境治理		52.00%	设立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咨询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前海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深圳	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	100.00%		设立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环境治理	59.00%		设立
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环境治理	100.00%		设立
四川环能建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成都	环境治理		60.94%	设立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北京	环境治理	100.00%		设立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无锡	环境治理	100.00%		设立
武汉环能德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武汉	环境治理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通环境	35.00%	7,530,239.40		103,594,143.43
成都四通	20.00%	1,726.84		5,001,726.84
环能天府	41.00%	-309,846.96		16,090,153.04
北京德美	40.00%	-807,097.67		-1,266,059.15
环能建发	39.06%	83,902.66		1,573,828.7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通环境	134,635,806.66	461,280,207.98	595,916,014.64	286,087,302.49	89,508,552.72	375,595,855.21	75,911,095.03	400,486,706.44	476,397,801.47	167,248,158.73	119,264,764.22	286,512,922.95
成都四通	17,272,024.38	54,490,953.80	71,762,978.18	46,754,344.00		46,754,344.00						
环能天府	38,769,247.32	3,578,266.19	42,347,513.51	3,103,237.80		3,103,237.80						
北京德美	11,070,570.33	364,751.17	11,435,321.50	6,174,171.43		6,174,171.43	10,803,067.28	301,952.63	11,105,019.91	3,826,125.66		3,826,125.66
环能建发	7,488,186.93	3,004,045.30	10,492,232.23	6,463,230.70		6,463,230.70	3,832,523.90	6,402.82	3,838,926.72	24,716.00		24,716.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通环境	112,249,588.	25,009,039.8	25,009,039.8	-51,721,378.3	73,038,597.5	13,713,236.5	13,713,236.5	14,001,455.1

	80	7	7	7	2	4	4	4
成都四通		8,634.18	8,634.18	-7,510,848.40				
环能天府	5,331,383.64	-755,724.29	-755,724.29	-310,758.38				
北京德美	3,305,071.52	-2,017,744.18	-2,017,744.18	-2,811,113.01	6,483,834.78	-90,308.44	-90,308.44	1,729,876.47
环能建发	4,965,152.14	214,790.81	214,790.81	1,125,915.40		-25,789.28	-25,789.28	-1,008,608.63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油市鸿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	江油市	污水处理建设及运营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5,640,940.74	37,107,464.5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8,800.32	62,562.52
非流动资产	114,910,901.04	
资产合计	130,551,841.78	37,107,464.52
流动负债	8,276,989.33	746.45
非流动负债	7,207,976.71	
负债合计	15,484,966.04	746.4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673,359.38	37,100,000.00
营业收入	9,983,394.96	
财务费用	341,768.51	7,464.52
所得税费用	-311,654.98	746.45
净利润	3,501,169.22	6,718.07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因经营产生的其他金融负债（如应付款项）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提供资金，本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期初、期末金融工具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395,778,047.83	250,449,971.49
应收票据	76,372,055.71	48,708,216.19
应收账款	455,838,025.36	371,077,251.05
预付款项	51,284,572.17	31,192,393.89
其他应收款	37,102,596.70	28,402,713.23
其他流动资产	5,414,397.11	2,637,259.22
长期应收款	66,071,839.94	-
金融资产合计	1,087,861,534.82	732,467,805.07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90,000,000.00	110,090,000.00
应付票据	93,233,094.73	47,623,645.53
应付账款	196,477,308.21	112,356,530.09
预收款项	102,842,788.03	64,889,975.69
其他应付款	84,252,524.86	32,478,903.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00,000.00	8,500,000.00

长期借款	45,900,000.00	76,100,000.00
金融负债合计	833,605,715.83	452,039,055.20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与客户间的交易条款主要为：合同签订后预收货款30%、货物发出后预收货款30%、验收后结算货款30%、稳定运行一年后收回10%质保金。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国有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风险极低；应收票据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风险敞口很小；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预缴税费及待抵扣税费，风险敞口很小。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17.47%（上年末为17.73%），且主要为1年以内，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为客户提供污水处理成套设备、运营服务、工程总包服务及整体解决方案；子公司江苏华大主要为客户提供离心机产品；子公司四通环境主要从事市政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和污水处理工程总包服务业务。公司根据业务承接情况及市场预期安排对外采购，以最大程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期末流动比例为1.59（上年末为2.30），由此可见，本公司流动性充足，流动性短缺的风险较小。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等风险。

3.1汇率风险，截止期末余额，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附注外币货币性项目”。

3.2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止期末余额，公司有息负债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短期借款	170,000,000.00	110,090,000.00	浮动利率
	120,000,000.00	-	固定利率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00,000.00	8,500,000.00	浮动利率
长期借款	45,900,000.00	76,100,000.00	浮动利率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	投资	1,157.00	40.81%	40.8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成立于2010年10月15日，注册资本为1,157.00万元。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投资咨询，自有房屋租赁。实际控制人为倪明亮。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倪明亮。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潘 涛	实际控制人倪明亮配偶
倪明君	董 事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我们仅列举了重要的、与本公司有直接业务往来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7年03月16日	2018年03月15日	否
倪明亮	120,000,000.00	2017年03月16日	2018年03月15日	否
潘涛	120,000,000.00	2017年03月16日	2018年03月15日	否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275,000,000.00	2016年12月01日	2017年11月30日	否
倪明亮	275,000,000.00	2016年12月01日	2017年11月30日	否
潘涛	275,000,000.00	2016年12月01日	2017年11月30日	否
倪明亮	80,000,000.00	2016年12月22日	2017年12月21日	否
潘涛	80,000,000.00	2016年12月22日	2017年12月21日	否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7年10月26日	2018年10月25日	否
倪明亮	110,000,000.00	2017年10月26日	2018年10月25日	否
潘涛	110,000,000.00	2017年10月26日	2018年10月25日	否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88,000,000.00	2017年10月11日	2018年10月10日	否
倪明亮	88,000,000.00	2017年10月11日	2018年10月10日	否
潘涛	88,000,000.00	2017年10月11日	2018年10月10日	否
倪明亮	100,000,000.00	2017年12月11日	2018年12月10日	否
潘涛	100,000,000.00	2017年12月11日	2018年12月10日	否
				否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与潘涛于2017年3月15日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郫县红兴支行

签订了保证担保合同（编号：成农商郫红公保20170005，期限：2017-3-16至2018-3-15），由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倪明亮与潘涛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2：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61201469，担保最高额度：27,500万元，期限：2016-12-1至2017-11-30），由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等各类银行业务。

注3：倪明亮、潘涛于2016年12月1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61201483，担保最高额度：27,500万元，期限：2016-12-1至2017-11-30），由倪明亮、潘涛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等各类银行业务。

注4：倪明亮与2016年12月22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笋塘支行签订最高保证额合同（编号：2116综保-015-001，担保最高额度：8,000万元，期限：2016-12-22至2017-12-21），由倪明亮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等各类银行业务。

注5：潘涛与2016年12月22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笋塘支行签订最高保证额合同（编号：2116综保-015-002，担保最高额度：8,000万元，期限：2016-12-22至2017-12-21），由倪明亮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等各类银行业务。

注6：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71026322，担保最高额度：11,000万元，期限：2017-10-26至2018-10-25），由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等各类银行业务。

注7：倪明亮、潘涛于2017年10月26日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170121171026329，担保最高额度：11,000万元，期限：2017-10-26至2018-10-25），由倪明亮、潘涛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债权期间内一系列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等各类银行业务。

注8：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7年10月11日签订担保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7年10月11日至2018年10月10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8,800万元【合同编号：D170121171011233】。

注9：倪明亮、潘涛与成都银行武侯支行于2017年10月11日签订担保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7年10月11日至2018年10月10日期间因成都银行武侯支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8,800万元【合同编号：D170121171011226】。

注10：倪明亮、潘涛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于2017年12月11日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约定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7年12月11日至2018年12月10日期间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担保的最高限额为10,000万元。【合同编号：个高保

字第ZH1700000142185号】。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主合同债务人尚未发生用信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8,500,000.00			截止期末已归还
倪明君	1,550,000.00			截止期末已归还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257,883.67	4,479,810.8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063,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3.99 元/股，29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详见下文说明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详见下文说明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035,877.4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185,061.78

其他说明

1、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7年4月14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起实施《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计148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506.3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406.30万股，预留100.00万股。本公司首次授予将向激励对象以人民币13.99元/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共计406.30万股。该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2017年5月26日（“授予日”）起12个月。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第12个月、24个月及第36个月可解锁，按40%、30%、30%的比例在三个解锁日分批解锁。本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在以下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以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并上市流通：

解除限售安
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
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在预留授予日起第12个月及第24个月可解锁，按50%、50%的比例在两个解锁日分批解锁。本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在以下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的解锁条件，预留激励对象可以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并上市流通：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激励对象所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必需同时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公司业绩考核要求以及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但根据本激励计划需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除外。

若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本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量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其中，派息调整方法为： $P=P_0-V$ （ P_0 为每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1。）

本公司收到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股款合计人民币56,841,370.00元，其中，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普通股面额增加股本人民币4,063,000.00元，认股款总额高于新增股本的差额人民币52,778,370.00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按约定回购价格人民币13.99元/股以及限制性股票数量4,063,000股分别确认库存股人民币56,841,370.00元以及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人民币56,841,370.00元。

于2017年末，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工人数变动、公司及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及少数股东权益。截止2017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6,035,877.41元，少数股东权益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49,184.37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6,185,061.78元。

2、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以股份支付换取服务

本期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为人民币6,185,061.78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江苏华大

本公司2015年6月30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且2015年10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吴志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88号）核准批文，核准公司向吴志明等发行3,965,49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318,274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5年6月8日，本公司与吴志明、施耿明、吴忠燕、章志良、沈瑞东、高华、施学明、顾卫一、李萍、黄建忠、袁国兵、蒋崑、蔡建春、施永成、钱利东、黄建清16名自然人交易对方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该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承诺期限

业绩承诺人对公司的利润承诺期间为2015年、2016年、2017年。

（2）利润承诺

业绩承诺人承诺，江苏华大在2015年、2016年和2017年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3,300万元和3,700万元，利润承诺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数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定义界定。各方同意，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人应向上市公司作出补偿。如在利润承诺期内任意一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10,000万元的，视为业绩承诺人完成其利润承诺。

（3）补偿的实施

利润承诺期届满后，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小于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人应按以下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1) 现金补偿：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高于承诺净利润的90%（不含本数）时，业绩承诺人将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现金形式向上市公司补偿。

计算公式如下：应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实际净利润

2) 股份及现金补偿：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的90%（含本数）时，业绩承诺人将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之间差额部分以股份及现金形式向上市公司补偿。计算公式如下：

应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实际净利润）÷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的总对价

应补偿股份数量=应补偿金额÷本次发行价格

（4）业绩奖励

如江苏华大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时，上市公司同意按照市场化的激励方式将业绩超额实现的部分收益用于对江苏华大届时在职的主要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奖励，奖励人员的具体名单及奖励金额由江苏华大总经理提出并经上市公司认可后实施。计算公式为：奖励金额=（实际净利润－承诺净利润）×50%

江苏华大2015-2017年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超过承诺净利润，在江苏华大2017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60日内，江苏华大应将相应的奖励金额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分别支付给依照前述方式确定的奖励人员，该奖励将由江苏华大总经理提出并经上市公司认可后实施。

2、四通环境

本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2016年5月4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2016年11月16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核准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685号），核准公司向李华、胡登燕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45,454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74,216,500元。

2016年3月30日，本公司与交易对方李华、胡登燕签署《利润补偿协议》，该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承诺期限

业绩承诺人对公司的利润承诺期间为2016年、2017年、2018年。

（2）利润承诺

业绩承诺人承诺，四通环境在2016年、2017年和2018年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700万元、2,500万元和2,800万元，利润承诺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数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定义界定。

各方同意，如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合计净利润（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人应向上市公司作出补偿。如在利润承诺期内任意一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利润承诺期内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7,000万元的，视为业绩承诺人完成其利润承诺。

(3) 补偿的实施

利润承诺期届满后，如四通环境在利润承诺期的实际净利润小于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人应当就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按照《利润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业绩承诺人须优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所获股份不足以全额补偿的，差额部分以现金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1) 以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作为补偿的，用于补偿部分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元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上市公司应在上述董事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就股份的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应补偿股份数的计算方式为：

应补偿股份数量=（承诺净利润-实际净利润）÷承诺净利润×本次交易的总对价÷本次发行价格

2) 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全额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业绩承诺人以现金补偿，业绩承诺人应在上述董事会召开后1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汇入上市公司董事会指定的银行账户。

应补偿现金金额的计算方式为：

应补偿现金金额=（应补偿股份数量-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价格。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6,313,196.1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6,313,196.18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8年3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同意向64名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181万股，授予价格为4.97元/股，授予日为2018年3月9日。

2018年2月6日、2018年2月11日、2018年3月16日，公司陆续发布《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质押的公告》，截至2018年3月16日，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53,150,3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81%。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16,955,2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17%。

2018年1月29日，本公司与罗于良、秦真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罗于良、秦真真将其合计持有的四川善建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四川悦凯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1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四川善建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3个报告分部，其分类与内容如下：

水处理业务分部：主要从事水处理成套设备销售及提供运营服务业务，主要经营主体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制造有限公司等。

离心机业务分部：主要从事离心机研发制造销售业务，主要经营主体为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市政污水业务分部：主要从事市政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和污水处理工程总包服务业务，主要主体为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营业费用包括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水处理业务分部	离心机业务分部	市政污水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484,014,653.74	214,930,892.86	112,249,588.80		811,195,135.40
分部间交易收入	418,974.35	7,513,129.50		-7,932,103.85	
营业费用	432,702,412.66	180,346,613.41	98,824,231.76	-4,958,381.64	706,914,876.19
分部利润	51,731,215.43	42,097,408.95	13,425,357.04	-2,973,722.21	104,280,259.21
其他损益	532,042.98	2,450,141.77	5,752,793.83		8,734,978.58
利润总额	52,263,258.41	44,547,550.72	19,178,150.87	-2,973,722.21	113,015,237.79
资产总额	2,015,383,172.76	482,658,857.73	703,469,127.08	-591,739,918.36	2,609,771,239.21
负债总额	621,890,102.48	121,050,232.30	402,484,133.32	-134,239,850.45	1,011,184,617.6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47,100,000.00		47,100,000.00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73,359.38		2,573,359.38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增	51,961,706.61	-11,166,442.84	41,833,453.86		82,628,717.63

加额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2,536,644.84	3,042,255.81	4,889,899.14	-6,216,249.42	24,252,550.37
折旧费和摊销费	43,988,750.73	7,485,146.95	14,579,908.24		66,053,805.9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7.1 与银行未结清业务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银行未结清业务情况如下：

业务主体	银行名称	业务品种	金额	发放日	到期日	备注
环能科技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4,162,127.75	2017-11-14	2018-05-13	注1
环能科技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3,673,413.40	2017-12-13	2018-06-12	注1
环能科技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5,028,575.79	2017-12-15	2018-06-14	注1
环保装备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	2017-11-14	2018-05-13	注1
环能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11,667,907.23	2017-07-26	2018-01-26	注1
环能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11,367,135.99	2017-08-02	2018-02-02	注1
环能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24,580,058.55	2017-09-01	2018-03-01	注1
环能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12,286,386.63	2017-09-26	2018-03-26	注1
环能装备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6,886,770.99	2017-11-13	2018-05-13	注1
环能装备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2,824,267.36	2017-11-29	2018-05-29	注1
环能装备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8,375,188.74	2017-12-22	2018-06-22	注1
环能科技	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	7,600,635.19	2017-12-25	2018-06-25	注1
环能科技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履约保函	200,000.00	2017-5-26	2018-4-27	注2
环能科技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履约保函	1,350,000.00	2017-6-22	2017-10-30	注3
环能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履约保函	594,500.00	2017-8-3	2018-8-3	注4
环能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履约保函	10,000,000.00	2017-9-15	2018-8-26	注5
环能科技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履约保函	1,305,987.00	2017-10-31	2020-12-31	注6
环能科技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投标保函	5,000,000.00	2017-10-27	2017-11-26	注7
环能科技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预付款保函	1,516,000.00	2017-11-29	2018-1-29	注8
环能科技	成都银行武侯支行	履约保函	394,200.00	2017-7-10	2020-7-9	注9

注1：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包含对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付票据。

注2：环能科技与慈溪市龙山镇人民政府就龙山镇大海浦应急治理后期运行服务项目签订合同，为向慈溪市龙山镇人民政府保证合同履行，环能科技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申请出具履约保函，该保函未约定保证金事项。

注3：环能科技与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就日钢新建4号ESP总包项目签订合同，为向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履行，环能科技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申请出具履约保函，该保函未约定保证金事项。该保函已到期未撤销。

注4：环能科技与江门市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就江海污水厂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合同，为向江门市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保证合同履行，环能科技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出具履约保函，该保函未约定保证金事项。

注5：环能科技与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就燕郊高新开发区市政管理局黑臭水体综合治理服务项目签订合同，为向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保证合同履行，环能科技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出具履约保函，该保函未约定保证金事项。

注6：环能科技与淮北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就淮北市城市河道综合整治（清淤截污应急水处理工程设备采购（含安装）运营管理项目）签订合同，为向淮北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合同履行，环能科技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申请出具履约保函，该保函保证金比例10%。

注7：环能科技于2017年10月31日参加青岛市李沧区城市建设管理局的青岛市海绵城市试点区（李沧区）建设PPP项目（板桥坊河流域）的投标，环能科技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申请出具投保保函，该保函约定保证金50万元。该保函已到期未撤销。

注8：环能科技与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彬长分公司就孟村矿井下处理站设备签订购销协议，为向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彬长分公司保证合同履行，环能科技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申请出具预付款保函，该保函保证金比例10%。

注9：环能科技与广州市花都净水有限公司就广州市花都胡屋河综合整治项目签订合同，为向广州市花都净水有限公司保证合同履行，环能科技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申请出具履约保函，该保函未约定保证金事项。

8、其他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收到南充市顺庆区城乡规划建设局发来的《中标通知书》，详情见于2017年10月16日、2017年12月26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收到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政府通知，确认公司作为牵头人的联合体中标青岛市李沧区建设PPP项目，详情见2017年11月6日、2017年11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的议案》。详情见2017年10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建设环保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的公告》。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3,655,451.70	100.00%	28,775,907.52	10.52%	244,879,544.18	198,460,318.14	100.00%	18,450,463.97	9.30%	180,009,854.17

合计	273,655,451.70	100.00%	28,775,907.52	10.52%	244,879,544.18	198,460,318.14	100.00%	18,450,463.97	9.30%	180,009,854.17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8,168,884.26	9,408,444.2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88,168,884.26	9,408,444.21	5.00%
1 至 2 年	51,465,041.67	5,146,504.17	10.00%
2 至 3 年	25,542,018.71	7,662,605.61	30.00%
3 年以上	8,479,507.06	6,558,353.53	77.34%
3 至 4 年	3,637,507.06	1,818,753.53	50.00%
4 至 5 年	512,000.00	409,600.00	80.00%
5 年以上	4,330,000.00	4,330,000.00	100.00%
合计	273,655,451.70	28,775,907.52	10.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402,733.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7,289.5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岩区生态文明建设局	22,400,000.00	8.19	1,120,000.00
成都元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084,200.00	7.34	2,008,420.00
湖南三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50,000.00	6.34	867,500.00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64,608.28	5.50	753,230.41
中建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12,759,681.11	4.66	637,984.06
合计	87,658,489.39	32.03	5,387,134.4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8,969,563.82	100.00%	12,887,544.86	5.39%	226,082,018.96	117,452,968.10	100.00%	6,393,554.02	5.44%	111,059,414.08
合计	238,969,563.82	100.00%	12,887,544.86	5.39%	226,082,018.96	117,452,968.10	100.00%	6,393,554.02	5.44%	111,059,414.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8,840,205.76	11,442,010.2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28,840,205.76	11,442,010.29	5.00%
1 至 2 年	7,999,932.75	799,993.28	10.00%
2 至 3 年	2,095,856.85	628,757.06	30.00%
3 至 4 年	33,568.46	16,784.23	50.00%
合计	238,969,563.82	12,887,544.86	5.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93,990.8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	218,471,669.12	103,545,104.74
保证金及押金	14,808,083.68	5,039,138.71

借款及备用金	2,479,937.68	5,322,953.40
增值税退税	2,243,057.80	2,774,907.02
代垫款项	328,679.53	80,019.47
其他	638,136.01	690,844.76
合计	238,969,563.82	117,452,968.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6,520,260.89	1 年以内	27.84%	3,326,013.04
成都大邑四通欧美水务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2,197,016.67	1 年以内	26.03%	3,109,850.83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8,156,282.48	1 年以内	15.97%	1,907,814.12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3,399,333.66	1 年以内	9.79%	1,169,966.68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	12,691,573.83	1 年以内	5.31%	634,578.69
北京环能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	7,759,747.91	1-2 年	3.25%	775,974.79
合计	--	210,724,215.44	--	88.18%	10,924,198.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金库成都市武侯区支库	增值税退税	2,243,057.80	1 年以内	详见其他说明
合计	--	2,243,057.80	--	--

其他说明：根据增值税相关优惠政策（详见附注“4.2 主要税种及税率的说明及相关税收优惠”），上述增值税退税预计收取时间为2018年，金额共计2,243,057.80元。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内，公司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8,176,267.19		848,176,267.19	815,055,028.99		815,055,028.99
合计	848,176,267.19		848,176,267.19	815,055,028.99		815,055,028.9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冶金环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917,528.99			32,917,528.99		
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山东环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87,500.00			7,787,500.00		
北京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382,750,000.00	1,194,997.16		383,944,997.16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9,000,000.00	3,000,000.00		12,000,000.00		
北京环能润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成都环能华瑞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100,000.00	1,900,000.00		5,000,000.00		
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14,500,000.00	426,241.04		214,926,241.04		

四川环能天府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3,600,000.00		23,600,000.00		
江苏环能德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815,055,028.99	33,121,238.20		848,176,267.1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1,301,513.09	250,070,500.31	238,690,659.08	149,902,054.21
其他业务	807,936.28	22,324.36	1,350,948.53	31,743.27
合计	382,109,449.37	250,092,824.67	240,041,607.61	149,933,797.4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5,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62,961.78
合计	0.00	3,237,961.7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12,646.68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69,843.69	政府补助项目
债务重组损益	-924,795.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07,060.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50.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5,552.10	
合计	-4,962,760.5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5%	0.2516	0.24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0%	0.2652	0.262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